

股票代碼：5862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公 司 地 址：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68號
電 話：(02)2962-917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8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9～70
(七)關係人交易	71～73
(八)質押之資產	7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4～7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7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77
(十二)其 他	78～8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83～8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84
3.大陸投資資訊	84
(十四)部門資訊	84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5～122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管銀法字第10802731571號函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放款及應收款減損

有關放款及應收款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放款及應收款減損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七)、六(八)、六(九)、六(二十二)及六(四十一)。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授信業務，其授信部位金額對整體財務報告係屬重大。放款及應收款、保證責任準備及融資承諾準備之減損評估係仰賴公司對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此假設需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等影響，使減損評估結果之不確定性風險較高。因此，授信部位之減損為本會計師執行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了解及測試公司放款作業及備抵呆帳評估作業之內部控制程序、測試對授信資產是否依其授信及應收款評估減損作業進行信用減損階段分類；測試各信用減損階段採用之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輸入值是否已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總體經濟資訊)，另檢視公司放款及應收款之備抵呆帳、保證責任準備及融資承諾準備提存是否符合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二、商譽減損

有關商譽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商譽減損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歷年之企業併購產生商譽約2,197,921千元。因商譽可回收金額之估計係依據管理階層對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之預測結果，此估計仰賴管理階層對未來營運之主觀判斷，具高度不確定性。因此，商譽減損為本會計師執行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管理階層辨認現金產生單位之合理性，了解並測試管理階層對未來營運計畫所做之重要假設，包括預期未來營業收入之成長率及營業費用率等，並評估公司管理階層過去所做預算之達成情形，以確認財務預測及未來現金流量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勇勝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10193號
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12.31		110.12.31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負債及權益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8,581,789	3	4,438,942	2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六(十六))	\$ 1,271,358	-	1,853,788	1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六(二))	12,531,867	4	11,976,283	4	21500 央行及同業融資(附註六(十七))	-	-	706,360	-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三))	1,340,595	-	939,226	-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六(三))	10,942	-	8,391	-
12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四)及八)	16,373,923	6	10,501,789	4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六(十八))	2,432,425	1	-	-
12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附註六(五)及八)	52,109,021	17	48,975,492	17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六(十九)及(二十八))	3,617,497	1	2,152,233	1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六(六))	4,739,251	2	5,456,637	2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59,387	-	81,927	-
13000 應收款項一淨額(附註六(七))	2,517,800	1	803,050	-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六(二十)及七)	272,191,916	90	254,832,657	90
13500 貼現及放款一淨額(附註六(八)及七)	193,168,226	63	187,502,893	66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六(二十一)及七)	5,971,000	2	5,971,000	2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一淨額(附註六(十))	1,054,994	-	1,024,713	-	25600 負債準備(附註六(二十二)及(二十五))	267,120	-	332,303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一淨額(附註六(九))	8,902	-	11,429	-	26000 租賃負債(附註六(二十三)及七)	438,093	-	378,360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一淨額(附註六(十一))	6,896,892	2	6,981,167	3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十六))	108,823	-	108,823	-
18600 使用權資產一淨額(附註六(十二)及七)	436,994	-	377,889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六(十一)及(二十四))	292,785	-	246,002	-
18700 投資性不動產一淨額(附註六(十三))	3,094,822	1	2,739,152	1		286,761,346	94	266,671,844	94
19000 無形資產一淨額(附註六(十四))	2,439,175	1	2,440,460	1	負債總計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六))	220,092	-	282,990	-	權 益：				
19500 其他資產一淨額(附註六(十五)及八)	585,120	-	610,501	-	股本(附註六(二十七)及(二十八))：				
					31101 普通股股本	16,639,182	5	15,811,553	5
					資本公積(附註六(二十七))：				
					31599 其他資本公積	554	-	44	-
					保留盈餘(附註六(四)及(二十八))：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1,634,699	1	1,269,836	1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4,340	-	4,356	-
					32005 未分配盈餘	1,567,108	-	1,214,946	-
						3,206,147	1	2,489,138	1
					32500 其他權益(附註六(四)及(二十七))	(507,766)	-	90,034	-
					權益總計	19,338,117	6	18,390,769	6
資產總計	\$ 306,099,463	100	285,062,613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06,099,463	100	285,062,613	10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謝娟娟

經理人：曾學智(代理)

會計主管：黃瓊琦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變動百分比%
	金額	%	金額	%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三十)及七)	\$ 5,556,406	116	4,206,664	98	32
51000 減：利息費用(附註六(二十三)、(三十)及七)	2,057,630	43	1,262,316	29	63
利息淨收益	3,498,776	73	2,944,348	69	19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六(三十一))	1,010,449	21	989,622	23	2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附註六(三十二))	15,961	-	24,304	1	(34)
49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附註六(四)及(三十三))	56,966	1	146,936	4	(61)
49600 兌換損益	173,835	4	21,572	-	706
49700 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六(四)、(五)及(三十四))	(227)	-	(3,001)	-	92
497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86,941)	(2)	47,452	1	(283)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附註六(十三)、(三十五)及七)	5,010	-	3,126	-	60
49823 出售承受擔保品淨損益	-	-	(5,333)	-	100
49851 租賃收入(附註七)	124,038	3	111,497	3	11
49863 財產交易淨損益(附註六(十一))	14,295	-	12,745	-	12
淨收益	4,812,162	100	4,293,268	100	12
5820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附註六(七)、(八)、(九)、(二十二)及(三十六))	63,171	1	228,455	5	(72)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六(二十五)、(三十七)及(三十八))	1,644,390	34	1,681,496	39	(2)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六(十一)、(十二)、(十四)及(三十九))	347,325	7	359,571	8	(3)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六(二十三)及(四十))	858,623	18	767,165	18	12
營業費用合計	2,850,338	59	2,808,232	65	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898,653	39	1,256,581	29	51
61003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二十六))	253,355	5	216,813	5	17
本期淨利	1,645,298	34	1,039,768	24	58
其他綜合損益：					
652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二十五))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3,454	1	(790)	-	8,132
652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益	(139,838)	(3)	114,810	2	(222)
65220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76,384)	(2)	114,020	2	(167)
653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四))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425	1	(4,372)	-	499
653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評價損益	(615,892)	(13)	(359,243)	(8)	(71)
65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減損損失	108	-	3,433	-	(97)
65320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598,359)	(12)	(360,182)	(8)	(66)
6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674,743)	(14)	(246,162)	(6)	(17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70,555	20	793,606	18	22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二十九))					
67500 基本每股盈餘	\$ 0.99		\$ 0.62		
67700 稀釋每股盈餘	\$ 0.99		\$ 0.62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謝娟娟

經理人：曾學智(代理)

會計主管：黃瓊琦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5,086,827	-	959,239	4,392	997,609	1,961,240	(19,119)	568,171	549,052	17,597,11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10,597	-	(310,597)	-	-	-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724,726	-	-	-	(724,726)	(724,726)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36)	36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44	-	-	-	-	-	-	-	44
本期淨利	-	-	-	-	1,039,768	1,039,768	-	-	-	1,039,76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790)	(790)	(4,372)	(241,000)	(245,372)	(246,16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38,978	1,038,978	(4,372)	(241,000)	(245,372)	793,60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	-	-	-	-	213,646	213,646	-	(213,646)	(213,646)	-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5,811,553	44	1,269,836	4,356	1,214,946	2,489,138	(23,491)	113,525	90,034	18,390,76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64,863	-	(364,863)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3,717)	(23,717)	-	-	-	(23,717)
普通股股票股利	827,629	-	-	-	(827,629)	(827,629)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6)	16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510	-	-	-	-	-	-	-	510
本期淨利	-	-	-	-	1,645,298	1,645,298	-	-	-	1,645,2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3,454	63,454	17,425	(755,622)	(738,197)	(674,74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08,752	1,708,752	17,425	(755,622)	(738,197)	970,55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	-	-	-	-	(140,397)	(140,397)	-	140,397	140,397	-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6,639,182	554	1,634,699	4,340	1,567,108	3,206,147	(6,066)	(501,700)	(507,766)	19,338,117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謝娟娟

經理人：曾學智(代理)

會計主管：黃瓊琦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〇年七月十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898,653	1,256,58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22,707	333,989
攤銷費用	54,127	53,477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63,171	228,455
利息費用	2,057,630	1,262,316
利息收入	(5,556,406)	(4,206,664)
股利收入	(50,181)	(37,777)
處分承受擔保品損失	-	5,33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86,941	(47,45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12,749)	(11,557)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	256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27	3,001
租賃修改利益	(20)	(471)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034,553)	(2,417,0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958,692)	(743,08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1,369)	766,4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627,864)	7,066,26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3,133,648)	(10,543,929)
應收款項	(1,560,003)	1,663,749
貼現及放款	(5,722,005)	(8,517,516)
其他金融資產	18	(11,712)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582,430)	(1,259,0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551	3,453
應付款項	1,319,199	(951,375)
存款及匯款	17,359,259	14,117,70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866)	(953)
其他負債	61,078	64,75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44,772)	1,654,775
調整項目合計	(3,279,487)	(762,31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380,672)	494,262
收取之利息	5,394,304	4,176,684
收取之股利	93,041	90,177
支付之利息	(1,911,055)	(1,266,825)
支付之所得稅	(112,997)	(70,87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082,621	3,423,42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0,000)	-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363,488)	(11,367)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	8,258
處分承受擔保品	-	58,302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22,512)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	1,634
其他資產增加	(65,926)	(159,41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11,926)	(102,58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央行及同業融資減少	(706,360)	(100,880)
發行金融債券	-	2,000,0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減少)	2,432,425	(303,733)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68,115)	(163,096)
發放現金股利	(23,717)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34,233	1,432,29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7,425	(4,37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022,353	4,748,76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319,172	9,570,41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341,525	14,319,172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8,581,789	4,438,942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4,020,485	4,423,593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4,739,251	5,456,63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341,525	14,319,172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謝娟娟

經理人：曾學智(代理)

會計主管：黃瓊琦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為創設於民國四十六年四月二十五日之「保證責任台北縣板橋信用合作社」，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八日獲財政部核准改制為商業銀行組織，並於民國八十六年九月二十九日概括承受「高雄市第五信用合作社」(以下簡稱高雄五信)，於民國八十六年九月三十日經財政部核准取得商業銀行營業執照，並正式以板信商業銀行名義對外營業。民國八十八年十月獲財政部核准成立信託部，專撥營運資本額新台幣壹億元整，並自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開始營業。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獲財政部核准成立國外部，並自九十二年七月七日開始營業。民國九十四年三月六日概括承受「保證責任嘉義市第一信用合作社」(以下簡稱嘉義一信)。另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二十一日概括承受「有限責任台北第九信用合作社」(以下簡稱台北九信)。

本公司經營之業務為：(1)銀行法所規定商業銀行得以經營之業務(2)辦理各種儲蓄業務(3)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設立信託部，辦理各項信託業務(4)辦理信用卡業務(5)政府債券自行買賣業務(6)人身保險代理人(7)財產保險代理人及(8)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十四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本公司業經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十六日董事會通過依「保險經紀人管理規則」等相關規定向金管會申請兼營保險經紀業務，以及依企業併購法之簡易合併方式與子公司板信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板信保經)進行合併，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板信保經為消滅公司。本公司兼營保險經紀業務及與子公司之合併案嗣獲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六日核准在案，配合保險經紀業務開辦時程，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八日董事會通過合併基準日，並於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一日與板信保經完成合併。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附註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本個體財務報告除另有附註者(請參閱各項會計政策之說明)外，主要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以外幣計價或要求以外幣交割之外幣交易，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帳。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貨幣性項目期末換算之兌換差額，除屬現金流量避險或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避險工具之利益或損失中確認屬有效避險部分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指庫存現金、待交換票據、支用不受約束之存放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及可適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五)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

債票券交易屬附買回、附賣回條件者，其交易按融資法處理。於賣出、買入日認列附買回債票券負債及附賣回債票券投資，買回、賣出金額與成本之差額於賣出、買入日期及約定買回、賣回日期間分別認列利息費用及利息收入。

(六)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之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可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入帳，後續依公允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信用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金融資產除列時，將先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權益工具投資時，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融資承諾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並就放款及應收款與資產負債表外授信資產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據以提列適當之備抵損失、保證責任準備及融資承諾準備。

本公司評估金融資產是否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認列備抵損失。於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對確定無法收回之債權，經提報董事會核准後予以轉銷，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當非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及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以重分類至損益，僅於相關金融負債除列時重分類至保留盈餘。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則列報於損益。惟若將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將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整體公允價值變動全數列報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七)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子公司其他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八)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為認列基礎。重大改良及更新，均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當不動產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折舊係按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數提列：

房屋及建築	八至六十五年
機器設備	三至十三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三至十一年
其他設備	三至十六年
租賃權益改良	一至十一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於每財務年度結束日檢視，並於必要時作適當調整。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不動產及設備報廢及出售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所發生之損益列為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九)租 賃

1.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可明確辨認資產標的之使用控制權一段時間，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2.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為原始衡量，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租賃給付及租賃期間等變動時再衡量，且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待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無形資產

1.商 譽

本公司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且進行減損測試時應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2.核心存款

本公司合併所取得之核心存款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並按十九至二十年以直線法攤銷。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3.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三至十年以直線法攤銷。

(十二)其他資產－承受擔保品

承受擔保品以承受時之承受價格入帳，其與原有債權間之差額於追討無望後，列為呆帳損失，資產負債表日如承受之擔保品尚未處分，應以帳面價值與淨公允價值孰低者衡量，若有充分證據顯示淨公允價值已低於帳面金額，則將其差額認列為減損損失，出售承受擔保品損益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就有減損跡象者(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淨變現價值或使用價值孰高)，並按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份，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商譽無論其是否有減損跡象存在，每年均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產生之可能義務，且為清償該義務，很有可能會導致具經濟效益之資源的流出。負債準備之決定是以稅前利率對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加以折現，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

(十五)收入及費用

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外，所有計息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係依據相關規定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並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項目下。

單一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一旦因減損損失而沖減，其後續認列之利息收入係以衡量減損損失時用於未來現金流量折現之利率計算。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手續費收入及費用於提供貸款或其他服務提供完成後一次認列；若屬於執行重大項目所賺取之服務費則於重大項目完成時認列；若屬後續放款服務有關之手續費收入及費用則依重大性於服務期間內攤計或納入計算放款及應收款有效利率的一部分。

(十六)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本公司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對未來需支付短期非折現之福利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2.離職福利

本公司於員工符合退休資格前終止僱用該員工，或員工自願接受資遣以換取離職福利之情況下發生。離職福利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方給付者將予以折現。

3.退職後福利

本公司退休辦法包含確定提撥計劃及確定福利計劃二種。

確定提撥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一獨立個體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的提撥義務在員工提供勞務的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預付提撥金在得以現金退還或作為未來提撥款項之扣抵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確定福利計畫係指退休福利之支付金額係根據員工退休時應收取之福利金額而決定之退休福利計畫，該金額之決定通常以年齡、工作年資及薪資補償等為基礎。

確定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4.員工優惠存款福利

本公司提供員工優惠存款，其類型包括支付現職員工定額優惠存款以及支付退休員工及現職員工退休後定額優惠存款。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異，係屬於員工福利之範疇。

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三十條規定，與員工約定之退休後優惠存款利率超過一般市場利率所產生之超額利息，於員工退休時，應即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確定福利計畫之規定予以精算，惟精算假設各項參數若主管機關有相關規定，則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財務保證合約

本公司於保證提供日依財務保證合約之公允價值原始認列，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反映其預期信用損失之備抵損失與攤銷後金額孰高者衡量。本公司所發行之財務保證合約，皆於合約簽訂時即收取符合常規交易之手續費，故財務保證合約簽約日之公允價值為收取之手續費收入。預收之手續費收入認列為遞延項目，並於合約期間依直線法攤銷認列損益。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九)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之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本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本公司因企業合併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衡量尚未完成，於資產負債表日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進行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二十)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數，或因減資彌補虧損而減少之股數，採追溯調整計算。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或減資彌補虧損之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前，亦追溯計算。發行累積特別股者，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均應自本期淨利減除。

本公司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屬潛在普通股。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二十一)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本公司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中揭露部門資訊，而於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對於放款及應收款、債務工具及財務保證合約的減損評估係按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機率及預期違約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因素等，以判斷並選擇計算減損之輸入值。本公司定期複核用以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之方法及假設，以減少估計值與實際信用損失金額間之差異。相關假設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四十一)。

(二)商譽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定期於每年度財務報導日執行商譽是否減損之評估過程係仰賴本公司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識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此可收回金額係依現金產生單位預期營運情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庫存現金	\$ 4,071,516	1,797,217
待交換票據	824,626	929,729
存放銀行同業	3,685,647	1,711,996
合 計	<u>\$ 8,581,789</u>	<u>4,438,942</u>

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則係由下列各項目所組成：

	111.12.31	110.12.31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8,581,789	4,438,942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 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詳附註六(二))	4,020,485	4,423,593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 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詳附註六(六))	4,739,251	5,456,637
現金流量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7,341,525</u>	<u>14,319,172</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十一)。

(二)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11.12.31	110.12.31
存款準備金—甲戶(含外匯往來戶)	\$ 2,792,165	3,232,656
存款準備金—乙戶	7,906,237	7,045,111
拆放銀行同業	1,228,320	1,190,937
金資清算戶	605,145	507,579
合 計	<u>\$ 12,531,867</u>	<u>11,976,283</u>

存款準備金係依就每月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存款準備金甲戶不計息，可隨時存取；乙戶計息，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項目為拆放銀行同業、及存款準備金甲戶，且於自取得日三個月以內到期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甚小者，其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存款準備金—甲戶	\$ 2,792,165	3,232,656
拆放銀行同業	1,228,320	1,190,937
	<u>\$ 4,020,485</u>	<u>4,423,593</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率商品	\$ 1,309,501	734,845
股權商品	17,733	20,933
受益憑證	-	165,312
衍生金融工具	13,361	18,136
合 計	<u>\$ 1,340,595</u>	<u>939,226</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衍生金融工具	<u>\$ 10,942</u>	<u>8,391</u>

本公司未有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政府公債	\$ 13,455,606	7,396,763
公 司 債	3,100,006	2,100,015
金融債券	92,069	553,698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717,494)	(101,602)
小 計	<u>15,930,187</u>	<u>9,948,874</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170,367	280,105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64,910	64,910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08,459	207,900
小 計	<u>443,736</u>	<u>552,915</u>
合 計	<u>\$ 16,373,923</u>	<u>10,501,789</u>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公司評估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持有上列債券投資，故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部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已做附買回賣出者，請詳附註六(十八)。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因資產配置之考量，故出售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處分時之公允價值分別為881,404千元及1,332,650千元，累積處分(損失)利益分別為(140,397)千元及213,646千元，故已將前述累積處分損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認列之股利收入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報導期間內除列	\$ 42,304	696
報導期間結束日仍持有	6,853	30,617
合 計	<u>\$ 49,157</u>	<u>31,313</u>

3.信用風險(包括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十一)。

4.上述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5.針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認列減損損失金額如下：

111年度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 失—未減損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 失—已減損	合 計
期初餘額	\$ 7,227	-	-	7,227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 產生之變動：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2)	-	-	(2)
其他變動及匯兌影響數	110	-	-	110
期末餘額	<u>\$ 7,335</u>	<u>-</u>	<u>-</u>	<u>7,335</u>
110年度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 失—未減損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 失—已減損	合 計
期初餘額	\$ 3,794	-	-	3,794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 產生之變動：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280)	-	-	(280)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2,996	-	-	2,996
其他變動及匯兌影響數	717	-	-	717
期末餘額	<u>\$ 7,227</u>	<u>-</u>	<u>-</u>	<u>7,227</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可轉讓定存單	\$ 36,550,000	37,660,000
政府公債	1,283,595	-
公司債	1,000,000	-
外國債券	13,276,852	11,316,799
減：累計減損	(1,426)	(1,307)
合 計	<u>\$ 52,109,021</u>	<u>48,975,492</u>

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減損損失(迴轉利益)金額如下：

111年度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 失－未減損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 失－已減損	合 計
期初餘額	\$ 1,307	-	-	1,307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19	-	-	119
期末餘額	<u>\$ 1,426</u>	<u>-</u>	<u>-</u>	<u>1,426</u>

110年度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 失－未減損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 失－已減損	合 計
期初餘額	\$ 1,739	-	-	1,739
其他變動及匯兌影響數	(432)	-	-	(432)
期末餘額	<u>\$ 1,307</u>	<u>-</u>	<u>-</u>	<u>1,307</u>

本公司評估係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部份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做附買回賣出者，請詳附註六(十八)。

信用風險(包括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十一)。

(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11.12.31				
	金 額	約定買回 或賣回期限	約定利率 區 間%	約定 賣回價款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u>\$ 4,739,251</u>	112.1.3~112.1.16	1.29~1.30	<u>4,740,667</u>
110.12.31				
	金 額	約定買回 或賣回期限	約定利率 區 間%	約定 賣回價款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u>\$ 5,456,637</u>	111.1.3~111.1.17	0.33	<u>5,457,360</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應收款項－淨額

	111.12.31	110.12.31
應收利息	\$ 519,597	357,495
應收帳款	69,756	81,074
應收即期外匯款	516	790
應收承兌票款	1,665,560	243,776
應收收益	106,819	17,002
應收承購帳款－無追索權	106,145	162
應收股利	28	110
應收證券交割款	39,367	79,378
其他應收款	44,736	51,429
合 計	2,552,524	831,216
減：備抵呆帳－應收利息	(8,409)	(7,915)
備抵呆帳－應收承兌票款	(17,687)	(14,209)
備抵呆帳－其他應收款	(7,321)	(6,036)
備抵呆帳－應收承購帳款	(1,307)	(6)
淨 額	\$ <u>2,517,800</u>	<u>803,050</u>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111年度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 計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欄)			
期初餘額	\$ 4,112	2,270	384	-	6,766	21,400		28,166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	14	(12)	-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	(5)	6	-	-			-
一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0	(2)	(8)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3,782)	(15)	(100)	-	(3,897)			(3,897)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7,753	5	19	-	7,777			7,777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2,551		2,551
轉銷呆帳	-	-	(715)	-	(715)			(715)
匯兌及其他變動	349	(251)	744	-	842			842
期末餘額	\$ <u>8,439</u>	<u>2,016</u>	<u>318</u>	<u>-</u>	<u>10,773</u>	<u>23,951</u>		<u>34,724</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年度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 計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欄)			
期初餘額	\$ 11,945	3,299	487	-	15,731	5,781		21,512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	11	(10)	-	-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2)	(2)	4	-	-	-		-
一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0	(3)	(7)	-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1,587)	(13)	(143)	-	(11,743)			(11,743)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3,871	11	120	-	4,002			4,002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15,619		15,619
轉銷呆帳	-	-	(914)	-	(914)			(914)
匯兌及其他變動	(124)	(1,033)	847	-	(310)			(310)
期末餘額	\$ 4,112	2,270	384	-	6,766	21,400		28,166

(八)貼現及放款－淨額

	111.12.31	110.12.31
出口押匯及貼現	\$ 13,131	96,305
短期放款及透支	50,284,108	63,179,134
應收帳款融資	105,049	1,458
中期放款	102,560,366	83,250,688
長期放款	42,219,523	42,866,575
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369,528	402,770
放款合計	195,551,705	189,796,930
減：備抵呆帳	(2,383,479)	(2,294,037)
	<u>\$ 193,168,226</u>	<u>187,502,893</u>

產業別資訊請詳附註六(四十一)。

本公司之催收款均已停止對內計提應收利息，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該對內未計提應收利息之金額分別為9,889千元及11,317千元。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111年度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 計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欄)		
期初餘額	\$ 483,648	66,986	87,998	-	638,632	1,655,405	2,294,037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374)	6,155	(3,781)	-	-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127)	(1,780)	2,907	-	-	-	-
一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7,545	(2,819)	(14,726)	-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254,735)	(10,907)	(31,315)	-	(296,957)	-	(296,957)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260,959	3,458	18,408	-	282,825	-	282,825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126,749	126,749
轉銷呆帳	-	-	(126,653)	-	(126,653)	-	(126,653)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159,423	-	159,423	-	159,423
匯兌及其他變動	(70,377)	36,940	(22,508)	-	(55,945)	-	(55,945)
期末餘額	\$ 433,539	98,033	69,753	-	601,325	1,782,154	2,383,479

	110年度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 計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欄)		
期初餘額	\$ 663,646	105,980	142,481	-	912,107	1,204,662	2,116,769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482)	7,746	(6,264)	-	-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4,506)	(1,822)	6,328	-	-	-	-
一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4,120	(2,414)	(1,706)	-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355,801)	(15,773)	(29,656)	-	(401,230)	-	(401,230)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313,442	8,811	18,232	-	340,485	-	340,485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450,743	450,743
轉銷呆帳	-	-	(180,515)	-	(180,515)	-	(180,515)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190,711	-	190,711	-	190,711
匯兌及其他變動	(135,771)	(35,542)	(51,613)	-	(222,926)	-	(222,926)
期末餘額	\$ 483,648	66,986	87,998	-	638,632	1,655,405	2,294,037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11.12.31	110.12.31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 43,822	43,840
減：備抵呆帳	(34,920)	(32,411)
淨 額	<u>\$ 8,902</u>	<u>11,429</u>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111年度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 計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欄)		
期初餘額	\$ -	-	32,411	-	32,411	-	32,411
匯兌及其他變動	-	-	2,509	-	2,509	-	2,509
期末餘額	<u>\$ -</u>	<u>-</u>	<u>34,920</u>	<u>-</u>	<u>34,920</u>	<u>-</u>	<u>34,920</u>

	110年度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 計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欄)		
期初餘額	\$ -	-	23,534	-	23,534	-	23,534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	-	8,877	-	8,877	-	8,877
期末餘額	<u>\$ -</u>	<u>-</u>	<u>32,411</u>	<u>-</u>	<u>32,411</u>	<u>-</u>	<u>32,411</u>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子 公 司：	111.12.31		
	持 股 比例%	投資成本	金 額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100.00	\$ 488,000	633,911
板信國際租賃(股)公司	100.00	375,000	421,083
		<u>\$ 863,000</u>	<u>1,054,994</u>

子 公 司：	110.12.31		
	持 股 比例%	投資成本	金 額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100.00	\$ 488,000	626,974
板信國際租賃(股)公司	100.00	350,000	397,739
		<u>\$ 838,000</u>	<u>1,024,713</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板信國際租賃(股)公司於民國一十一年四月二十五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減資135,000千元彌補虧損及辦理現金增資160,000千元，該減增資案業於民國一十一年六月辦妥變更登記，減增資後之實收資本額變更為414,075千元，每股10元，計41,408千股。

(十一)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u>111.12.31</u>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淨 額
土 地	\$ 4,493,654	-	4,493,654
房屋及建築	2,265,098	(458,091)	1,807,007
機械設備	351,984	(276,271)	75,713
交通及運輸設備	138,807	(104,586)	34,221
其他設備	760,816	(663,782)	97,034
租賃權益改良	298,550	(272,918)	25,632
未完工程	363,631	-	363,631
合 計	<u>\$ 8,672,540</u>	<u>(1,775,648)</u>	<u>6,896,892</u>
<u>110.12.31</u>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淨 額
土 地	\$ 4,815,430	-	4,815,430
房屋及建築	2,320,155	(431,847)	1,888,308
機械設備	355,662	(268,439)	87,223
交通及運輸設備	129,595	(96,618)	32,977
其他設備	747,992	(635,797)	112,195
租賃權益改良	285,972	(257,856)	28,116
未完工程	16,918	-	16,918
合 計	<u>\$ 8,671,724</u>	<u>(1,690,557)</u>	<u>6,981,167</u>

成本變動如下：

	<u>111.1.1</u>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其他(註1)	<u>111.12.31</u>
土 地	\$ 4,815,430	-	-	(321,776)	4,493,654
房屋及建築	2,320,155	-	-	(55,057)	2,265,098
機械設備	355,662	-	(19,291)	15,613	351,984
交通及運輸設備	129,595	-	(3,571)	12,783	138,807
其他設備	747,992	8,993	(6,238)	10,069	760,816
租賃權益改良	285,972	12,578	-	-	298,550
未完工程	16,918	341,917	-	4,796	363,631
合 計	<u>\$ 8,671,724</u>	<u>363,488</u>	<u>(29,100)</u>	<u>(333,572)</u>	<u>8,672,540</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其他(註2)	110.12.31
土 地	\$ 4,774,388	-	(9,542)	50,584	4,815,430
房屋及建築	2,112,576	264	-	207,315	2,320,155
機械設備	363,986	-	(20,901)	12,577	355,662
交通及運輸設備	130,118	-	(9,060)	8,537	129,595
其他設備	745,209	-	(3,879)	6,662	747,992
租賃權益改良	273,663	-	-	12,309	285,972
未完工程	115,958	11,103	-	(110,143)	16,918
合 計	<u>\$ 8,515,898</u>	<u>11,367</u>	<u>(43,382)</u>	<u>187,841</u>	<u>8,671,724</u>

註：(1)係自其他資產－預付款項轉入38,465千元、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成本8,706千元扣除累計折舊3,910千元後，淨額4,796千元轉入未完工程及分別轉列投資性不動產之土地、房屋及建築321,776千元及55,057千元。

(2)係自其他資產－預付款項轉入27,156千元及投資性不動產之土地、房屋及建築分別轉入50,584千元及110,101千元。

累計折舊變動如下：

	111.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其他(註3)	111.12.31
房屋及建築	\$ 431,847	35,614	-	(9,370)	458,091
機械設備	268,439	26,691	(18,859)	-	276,271
交通及運輸設備	96,618	11,261	(3,293)	-	104,586
其他設備	635,797	33,387	(5,402)	-	663,782
租賃權益改良	257,856	15,062	-	-	272,918
合 計	<u>\$ 1,690,557</u>	<u>122,015</u>	<u>(27,554)</u>	<u>(9,370)</u>	<u>1,775,648</u>

	110.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其他(註4)	110.12.31
房屋及建築	\$ 380,984	37,429	-	13,434	431,847
機械設備	254,414	34,198	(20,173)	-	268,439
交通及運輸設備	93,837	11,488	(8,707)	-	96,618
其他設備	600,256	39,047	(3,506)	-	635,797
租賃權益改良	240,450	17,406	-	-	257,856
合 計	<u>\$ 1,569,941</u>	<u>139,568</u>	<u>(32,386)</u>	<u>13,434</u>	<u>1,690,557</u>

註：(3)係轉列投資性不動產9,370千元。

註：(4)係由投資性不動產轉入13,434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八日完成新北市板橋區中正路330號自有建物(含投資性不動產)之出售，合計售價為950,000千元，扣除相關費用37,615千元及帳面價值後，處分利益計495,714千元，依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五日金管銀法字第10200070270號函規定，銀行出售不動產並辦理售後租回，銷售價款超過帳面金額之出售利益部分應予遞延。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依規定將售後租回部分之財產交易利益分別計33,937千元及48,232千元予以遞延，帳列其他負債－遞延收入項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已實現財產交易利益均為14,295千元，帳列財產交易淨損益項下。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使用權資產

111.12.31	成 本	累計折舊	淨 額
房屋及建築	\$ 741,733	(319,085)	422,648
交通及運輸設備	21,663	(11,605)	10,058
其他設備	15,744	(11,456)	4,288
合 計	<u>\$ 779,140</u>	<u>(342,146)</u>	<u>436,994</u>
110.12.31	成 本	累計折舊	淨 額
房屋及建築	\$ 664,316	(303,892)	360,424
交通及運輸設備	21,224	(11,479)	9,745
其他設備	15,744	(8,024)	7,720
合 計	<u>\$ 701,284</u>	<u>(323,395)</u>	<u>377,889</u>

成本變動如下：

	111.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11.12.31
房屋及建築	\$ 664,316	222,023	(144,606)	741,733
交通及運輸設備	21,224	8,265	(7,826)	21,663
其他設備	15,744	-	-	15,744
合 計	<u>\$ 701,284</u>	<u>230,288</u>	<u>(152,432)</u>	<u>779,140</u>
	110.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10.12.31
房屋及建築	\$ 614,409	152,989	(103,082)	664,316
交通及運輸設備	18,517	7,765	(5,058)	21,224
其他設備	15,744	-	-	15,744
合 計	<u>\$ 648,670</u>	<u>160,754</u>	<u>(108,140)</u>	<u>701,284</u>

累計折舊變動如下：

	111.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11.12.31
房屋及建築	\$ 303,892	159,799	(144,606)	319,085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479	7,952	(7,826)	11,605
其他設備	8,024	3,432	-	11,456
合 計	<u>\$ 323,395</u>	<u>171,183</u>	<u>(152,432)</u>	<u>342,146</u>
	110.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10.12.31
房屋及建築	\$ 236,318	155,913	(88,339)	303,892
交通及運輸設備	8,859	7,184	(4,564)	11,479
其他設備	4,595	3,429	-	8,024
合 計	<u>\$ 249,772</u>	<u>166,526</u>	<u>(92,903)</u>	<u>323,395</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111.12.31	成 本	累計折舊	淨 額
土 地	\$ 1,395,631	-	1,395,631
房屋及建築	2,003,351	(304,160)	1,699,191
合 計	<u>\$ 3,398,982</u>	<u>(304,160)</u>	<u>3,094,822</u>

110.12.31	成 本	累計折舊	淨 額
土 地	\$ 1,051,343	-	1,051,343
房屋及建築	1,957,000	(269,191)	1,687,809
合 計	<u>\$ 3,008,343</u>	<u>(269,191)</u>	<u>2,739,152</u>

成本變動如下：

	111.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註1)	111.12.31
土 地	\$ 1,051,343	22,512	-	321,776	1,395,631
房屋及建築	1,957,000	-	-	46,351	2,003,351
合 計	<u>\$ 3,008,343</u>	<u>22,512</u>	<u>-</u>	<u>368,127</u>	<u>3,398,982</u>

	110.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註2)	110.12.31
土 地	\$ 1,103,817	-	(1,890)	(50,584)	1,051,343
房屋及建築	2,067,101	-	-	(110,101)	1,957,000
合 計	<u>\$ 3,170,918</u>	<u>-</u>	<u>(1,890)</u>	<u>(160,685)</u>	<u>3,008,343</u>

註1：係由自用土地、房屋及建築轉入321,776千元及55,057千元及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8,706千元轉入不動產及設備—未完工程。

註2：係分別轉列自用土地、房屋及建築50,584千元及110,101千元。

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111.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註3)	111.12.31
房屋及建築	<u>\$ 269,191</u>	<u>29,509</u>	<u>-</u>	<u>5,460</u>	<u>304,160</u>

	110.1.1	本期折舊	本期減少	重分類(註4)	110.12.31
房屋及建築	<u>\$ 254,730</u>	<u>27,895</u>	<u>-</u>	<u>(13,434)</u>	<u>269,191</u>

註3：係由不動產及設備轉入9,370千元及轉列不動產及設備—未完工程3,910千元。

註4：係轉列不動產及設備13,434千元。

本公司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約為6,315,313千元及6,175,399千元，其係由內部及外部評價人員之評價為基礎，該評價係以市場比較法、收益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進行評價，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二等級或第三等級。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每一租賃合約均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且未收取或有租金，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四十一)。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四)無形資產－淨額

	<u>111.12.31</u>	<u>110.12.31</u>
商 譽	\$ 2,197,921	2,197,921
電腦軟體	164,236	158,300
核心存款	<u>77,018</u>	<u>84,239</u>
合 計	<u>\$ 2,439,175</u>	<u>2,440,460</u>

本公司之商譽係為概括承受有限責任台北市第九信用合作社、保證責任高雄市第五信用合作社及保證責任嘉義市第一信用合作社資產及負債所產生。

本公司定期於每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執行商譽減損測試時，係以實際營運情形及業務或景氣循環週期之資料作為未來現金流量之預計基礎，採用預估未來營運之企業現金流量。

無形資產變動如下：

	<u>111.1.1</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本期攤銷</u>	<u>其他(註1)</u>	<u>111.12.31</u>
商 譽	\$ 2,197,921	-	-	-	-	2,197,921
電腦軟體	158,300	-	-	(46,906)	52,842	164,236
核心存款	<u>84,239</u>	<u>-</u>	<u>-</u>	<u>(7,221)</u>	<u>-</u>	<u>77,018</u>
合 計	<u>\$ 2,440,460</u>	<u>-</u>	<u>-</u>	<u>(54,127)</u>	<u>52,842</u>	<u>2,439,175</u>

	<u>110.1.1</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本期攤銷</u>	<u>其他(註2)</u>	<u>110.12.31</u>
商 譽	\$ 2,197,921	-	-	-	-	2,197,921
電腦軟體	179,187	-	-	(46,255)	25,368	158,300
核心存款	<u>91,461</u>	<u>-</u>	<u>-</u>	<u>(7,222)</u>	<u>-</u>	<u>84,239</u>
合 計	<u>\$ 2,468,569</u>	<u>-</u>	<u>-</u>	<u>(53,477)</u>	<u>25,368</u>	<u>2,440,460</u>

註：(1)係自其他資產－預付款項轉入52,842千元。

(2)係自其他資產－預付款項轉入25,368千元。

(十五)其他資產－淨額

	<u>111.12.31</u>	<u>110.12.31</u>
預付款項	\$ 67,602	65,029
存出保證金	<u>517,518</u>	<u>545,472</u>
合 計	<u>\$ 585,120</u>	<u>610,501</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承受擔保品變動如下：

	111.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111.12.31
成 本	\$ 23,994	-	-	-	23,994
減：累計減損	23,994	-	-	-	23,994
合 計	<u>\$ -</u>	<u>-</u>	<u>-</u>	<u>-</u>	<u>-</u>

	110.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110.12.31
成 本	\$ 103,538	-	(79,544)	-	23,994
減：累計減損	39,903	-	(15,909)	-	23,994
合 計	<u>\$ 63,635</u>	<u>-</u>	<u>(63,635)</u>	<u>-</u>	<u>-</u>

(十六)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11.12.31	110.12.31
銀行同業存款	\$ 308,932	548,253
中華郵政轉存款	2,520	6,900
銀行同業拆放	959,906	1,298,635
合 計	<u>\$ 1,271,358</u>	<u>1,853,788</u>

(十七)央行及同業融資

	111.12.31	110.12.31
央行其他融資	<u>\$ -</u>	<u>706,360</u>

(十八)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11.12.31				
資產項目	有價證券面額	賣出金額 (帳列附買回票 券及債券負債)	約定買回金額	約定買回日期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1,535,400	1,276,694	1,286,611	112年2月21日以前 陸續買回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 工具投資	1,381,860	1,155,731	1,166,271	112年2月3日以前 陸續買回
合 計	<u>\$ 2,917,260</u>	<u>2,432,425</u>	<u>2,452,882</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應付款項

	111.12.31	110.12.31
應付帳款	\$ 49,042	46,828
應付費用	442,683	452,691
應付其他稅款	53,006	39,114
應付利息	348,749	202,174
承兌匯款	1,665,560	243,776
應付股利	62	55
應付代收款	102,428	103,881
應付即期外匯	405	930
其他應付款	955,562	1,062,784
合 計	<u>\$ 3,617,497</u>	<u>2,152,233</u>

(二十)存款及匯款

	111.12.31	110.12.31
支票存款	\$ 2,113,378	2,173,049
活期存款		
活期存款	54,308,690	55,297,565
活期儲蓄存款	61,891,554	61,329,216
行員活期儲蓄存款	1,311,863	1,293,353
活期存款小計	<u>117,512,107</u>	<u>117,920,134</u>
定期存款		
一般定期存款	36,700,858	35,490,753
可轉讓定存單	334,300	310,900
定期存款小計	<u>37,035,158</u>	<u>35,801,653</u>
定期儲蓄存款		
零存整付儲蓄存款	82,184	82,472
整存整付儲蓄存款	16,120,789	13,784,966
存本取息儲蓄存款	67,657,569	65,485,109
定期儲蓄存款小計	<u>83,860,542</u>	<u>79,352,547</u>
外匯定期存款	<u>31,625,166</u>	<u>19,562,414</u>
匯 款	<u>45,565</u>	<u>22,860</u>
存款及匯款合計	<u>\$ 272,191,916</u>	<u>254,832,657</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一)應付金融債券

債券名稱	發行期間	票面利率	111.12.31	110.12.31
105年第1期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105.08.31(註1)	固定4.75%	\$ 1,216,000	1,216,000
105年第2期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105.09.30(註1)	固定4.75%	410,000	410,000
106年第1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06.03.22~ 113.03.22	固定2.50%	397,000	397,000
106年第2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06.03.31~ 113.03.31	固定2.50%	305,000	305,000
106年第3期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106.04.28(註1)	固定4.75%	150,000	150,000
106年第4期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106.07.21(註1)	固定4.75%	133,000	133,000
106年第5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06.11.15~ 113.11.15	固定2.50%	700,000	700,000
108年第1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08.06.26~ 115.06.26	固定2.25%	660,000	660,000
110年第1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10.06.28~ 117.06.28	固定1.50%	1,000,000	1,000,000
110年第2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10.09.29~ 117.09.29	固定1.50%	1,000,000	1,000,000
			<u>\$ 5,971,000</u>	<u>5,971,000</u>

註1：無到期日，發行屆滿五年後，經主管機關同意，本公司得按面額加應計利息全數提前贖回。

(二十二)負債準備

	111.12.31	110.12.3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退休金	\$ 89,731	153,679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退職員工優惠存款	33,604	33,976
保證責任準備	92,064	88,031
融資承諾準備	21,933	27,920
其他準備	9,538	10,867
除役負債準備	<u>20,250</u>	<u>17,830</u>
合 計	<u>\$ 267,120</u>	<u>332,303</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保證責任準備、融資準承諾準備及其他準備之變動情形如下：

	111年度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 計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欄)			
期初餘額	\$ 37,355	2,205	-	-	39,560	87,258		126,818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89)	(2,141)	2,330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0,864)	(64)	-	-	(10,928)			(10,928)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4,838	-	-	-	14,838			14,838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511		511
匯兌及其他變動	(8,909)	-	1,205	-	(7,704)			(7,704)
期末餘額	\$ 32,231	-	3,535	-	35,766	87,769		123,535

	110年度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 計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欄)			
期初餘額	\$ 39,001	33	-	-	39,034	42,846		81,880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9,926)	(33)	-	-	(9,959)			(9,959)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6,624	2,205	-	-	18,829			18,829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44,412		44,412
匯兌及其他變動	(8,344)	-	-	-	(8,344)			(8,344)
期末餘額	\$ 37,355	2,205	-	-	39,560	87,258		126,818

(二十三)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租賃負債	\$ 438,093	378,360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四十一)金融工具。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0,209	10,140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	\$ 2,493	2,806
短期租賃之費用	\$ 292	292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3,222	3,279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含租賃負債本金償還、支付之利息及上述認列於損益之金額)	\$ 184,331	179,613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分行據點及公務車停車位，分行據點及公務車停車位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十年。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交通及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承租什項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五年，部分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二十四)其他負債

	111.12.31	110.12.31
預收收入	\$ 45,267	37,223
預收利息	487	93
其他預收款	9,356	3,510
存入保證金	181,778	145,731
遞延收入	33,937	48,232
暫收款及待結款項	21,960	11,213
合 計	\$ 292,785	246,002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20,608	674,95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30,877)	(521,277)
	89,731	153,679
資產上限影響數	-	-
淨確定福利負債(帳列負債準備－員工福利 負債準備－退休金)	\$ <u>89,731</u>	<u>153,679</u>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對正式聘用之職工訂有職工退休辦法並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費用。

依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已滿半年者，以一年計。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不低於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按薪資總額百分之三・五(民國九十年二月前為百分之四・七)提撥退休基金至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並以該委員會之名義存入本公司儲存運用生息，退休基金未列入本公司財務報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674,956	680,426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3,122	11,05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確定福利義務之經驗損(益)	5,343	4,569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	26,824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3,412)	(24,093)
計畫支付之福利	(39,401)	(23,827)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u>620,608</u>	<u>674,956</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21,277	526,520
利息收入	3,948	1,86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35,385	6,510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9,668	10,212
計畫支付之福利	(39,401)	(23,827)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530,877</u>	<u>521,277</u>

(4)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上限影響數均為0元。

(5)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8,060	8,676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帳列營業費用)	1,114	519
	<u>\$ 9,174</u>	<u>9,195</u>

(6)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58,515	57,725
本期認列	(63,454)	790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4,939)</u>	<u>58,515</u>

(7)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用於精算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者於精算：

	111.12.31		110.12.31	
	委任經理人	一般員工	委任經理人	一般員工
折現率	1.40 %	1.40 %	0.75 %	0.75 %
未來薪資增加	2.00 %	2.00 %	2.00 %	2.00 %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9,668千元。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委任經理人及一般員工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分別為9年及11年。

(8)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減少%
民國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2.11)%	2.18 %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2.11 %	(2.05)%
民國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2.27)%	2.35 %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2.26 %	(2.19)%

上述之敏感性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性分析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之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福利計畫－退休人員優惠儲蓄存款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3,604	33,97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
	33,604	33,976
資產上限影響數	-	-
淨確定福利負債(帳列負債準備－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退職員工優惠存款)	\$ 33,604	33,976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退休人員優惠儲蓄存款辦法應認之費用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即優惠存款辦法成本)	\$ <u>(372)</u>	<u>64</u>

(2)精算假設

本公司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折現率	4.00 %	4.00 %
資本報酬率	2.00 %	2.00 %
提領率	1.00 %	1.00 %
優惠存款制度變動機率	50.00 %	50.00 %
優存利率	4.32 %	3.82 %

3.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52,738千元及52,627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二十六)所得稅

1.本公司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90,457	126,988
遞延所得稅費用	<u>62,898</u>	<u>89,825</u>
所得稅費用	<u>\$ 253,355</u>	<u>216,813</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 <u>1,898,653</u>	<u>1,256,581</u>
稅前淨利益計算之所得稅額	\$ 379,731	251,316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所得稅額	(142,494)	(109,14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17,388	(9,490)
停徵之證券交易利益	33,378	(73,345)
免稅股利收入	(10,036)	(6,585)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減資彌補虧損	(27,000)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9,852	27,856
所得基本稅額	26,860	100,026
其 他	(34,324)	36,179
所得稅費用	\$ <u>253,355</u>	<u>216,813</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營業租賃	土地增值稅	合計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u>3,538</u>	<u>105,285</u>	<u>108,823</u>
(即民國110年12月31日 及110年1月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福 利計畫	呆帳 超限	課稅 損失	其他	合計
民國111年1月1日	\$ 40,767	166,021	62,939	13,263	282,990
貸記(借記)損益表	(99)	-	(62,939)	140	(62,898)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u>40,668</u>	<u>166,021</u>	<u>-</u>	<u>13,403</u>	<u>220,092</u>
民國110年1月1日	\$ 40,970	166,021	152,352	13,472	372,815
貸記(借記)損益表	(203)	-	(89,413)	(209)	(89,825)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u>40,767</u>	<u>166,021</u>	<u>62,939</u>	<u>13,263</u>	<u>282,990</u>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七) 權益

1. 股本

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18,000,000千元，實收股本分別為普通股16,639,182千元及15,811,553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82,763千股，每股面額10元，計827,629千元帳列增資準備，該項增資案業經金管會核准在案，以民國一一一年八月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72,473千股，每股面額10元，計724,726千元，該項增資案業經金管會核准在案，以民國一一〇年十月二十五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其 他	\$ 554	44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本公司其他權益項目變動情形如下：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111年1月1日	\$ (23,491)	113,525	90,03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	(763,431)	(763,43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債務工具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	7,809	7,80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	-	140,397	140,39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425	-	17,42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6,066)	(501,700)	(507,766)
民國110年1月1日	\$ (19,119)	568,171	549,05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	(125,377)	(125,37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債務工具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	(115,623)	(115,62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	-	(213,646)	(213,64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372)	-	(4,37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3,491)	113,525	90,034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八)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依銀行法之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其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

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實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其餘額應先提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若尚有盈餘，其餘額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股東股利。

本公司依金管會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本公司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二十五日金管銀法字第10510001510號令規定，為因應金融科技發展，保障本國銀行從業人員之權益，公開發行銀行應於分派民國一〇五年度至一〇七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之百分之零點五至百分之一範圍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自民國一〇八會計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六月十七日及一一〇年七月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就此規定分別迴轉特別盈餘公積16千元及36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決議分派股票股利565,240千元(每股配發0.34元)及現金股利24,959千元(每股配發0.015元)，尚待股東會決議通。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決議分派股票股利827,629千元(每股配發0.52元)及現金股利23,717千元(每股配發0.015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決議分派股票股利724,726千元(每股配發0.48元)。

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普通股股東本期淨利	\$ <u>1,645,298</u>	<u>1,039,768</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663,918</u>	<u>1,663,918</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元)	\$ <u>0.99</u>	<u>0.62</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u>1,645,298</u>	<u>1,039,768</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663,918	1,663,91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千股)	3,912	2,63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 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u>1,667,830</u>	<u>1,666,551</u>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元)	\$ <u>0.99</u>	<u>0.62</u>

(三十)利息淨收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 4,775,567	3,702,050
準備金利息收入	35,152	18,748
存放及拆放同業利息收入	23,332	4,157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670,044	437,889
其 他	<u>52,311</u>	<u>43,820</u>
小 計	<u>5,556,406</u>	<u>4,206,664</u>
利息費用		
存款利息	1,712,851	1,074,995
同業利息	80,051	23,240
附買回票債券負債利息	83,372	773
發行債券利息	170,578	152,126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10,209	10,140
其他利息	<u>569</u>	<u>1,042</u>
小 計	<u>2,057,630</u>	<u>1,262,316</u>
	\$ <u>3,498,776</u>	<u>2,944,348</u>

上表不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所產生者。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十一)手續費淨收益

	111年度	110年度
手續費收入		
代理保險費收入	\$ 237,920	280,980
代理手續費收入	7,920	7,730
放款手續費收入	389,432	336,677
信託手續費收入	248,200	253,918
外匯業務手續費收入	45,008	49,081
跨行通匯手續費收入	23,117	21,899
保證手續費收入	91,250	75,614
其 他	4,708	3,700
手續費收入合計	1,047,555	1,029,599
手續費費用		
匯費支出	4,274	4,565
保 管 費	4,820	6,088
代 理 費	1,974	2,094
雜項手續費	9,243	7,945
信託手續費	1,256	3,219
跨行手續費	15,539	16,066
手續費費用合計	37,106	39,977
	<u>\$ 1,010,449</u>	<u>989,622</u>

(三十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損)益		
政府公債	\$ (4,047)	(10,037)
可轉換公司債	-	4,093
受益憑證	4,180	(1,660)
上市櫃股票	(19,808)	33,715
衍生金融工具	32,342	20,452
小 計	12,667	46,563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年度	110年度
評價(損)益		
政府公債	\$ 26	34
票 券	42	109
上市櫃股票	(898)	(6,419)
受益憑證	1,221	(6,627)
衍生金融工具	<u>(7,329)</u>	<u>(15,820)</u>
小 計	<u>(6,938)</u>	<u>(28,723)</u>
股利收入	<u>1,024</u>	<u>1,612</u>
利息收入	<u>9,208</u>	<u>4,852</u>
合 計	<u><u>\$ 15,961</u></u>	<u><u>24,304</u></u>

(三十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債務工具處分利益	\$ 7,809	115,623
股利收入	<u>49,157</u>	<u>31,313</u>
	<u><u>\$ 56,966</u></u>	<u><u>146,936</u></u>

(三十四)資產減損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減損損失	\$ (108)	(3,433)
按攤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u>(119)</u>	<u>432</u>
	<u><u>\$ (227)</u></u>	<u><u>(3,001)</u></u>

(三十五)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資產報廢損失	\$ (1,546)	(1,444)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29,509)	(27,895)
其他(損)益淨額	<u>36,065</u>	<u>32,465</u>
合 計	<u><u>\$ 5,010</u></u>	<u><u>3,126</u></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十六)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11年度	110年度
貼現及放款備抵呆帳提列數	\$ 56,672	167,072
保證責任準備備抵呆帳提列數	4,033	35,688
融資承諾準備備抵呆帳提列(迴轉)數	(5,987)	5,228
其他準備備抵呆帳提列(迴轉)數	(1,329)	4,022
應收款項備抵呆帳提列數	7,273	7,568
其他金融資產備抵呆帳提列數	2,509	8,877
合 計	<u>\$ 63,171</u>	<u>228,455</u>

(三十七)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費用	\$ 1,410,423	1,446,790
勞健保費用	114,410	115,737
退休金費用	61,912	61,822
其他用人費用	57,645	57,147
合 計	<u>\$ 1,644,390</u>	<u>1,681,496</u>

(三十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其餘額提撥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9,151千元及25,912千元，另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9,575千元及12,956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先扣除累積虧損後，再就其餘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分別為百分之二及百分之一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通過發布財務報告日後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分派民國一一〇年度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25,912千元及12,956千元，與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員工及董事酬勞之董事會決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十九)折舊及攤銷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房屋及建築	\$ 35,614	37,429
機械設備	26,691	34,198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261	11,488
其他設備	33,387	39,047
租賃權益改良	15,062	17,406
使用權資產	171,183	166,526
折舊費用小計	293,198	306,094
電腦軟體	46,906	46,255
核心存款	7,221	7,222
攤銷費用小計	54,127	53,477
合 計	<u>\$ 347,325</u>	<u>359,571</u>

(四十)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場地及一般設備費用	\$ 9,951	10,237
一般行政費用	332,939	299,975
行銷推廣費用	19,411	18,882
營業稅捐	343,562	291,722
其他費用	152,760	146,349
合 計	<u>\$ 858,623</u>	<u>767,165</u>

(四十一)金融工具之揭露

1.本公司估計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工具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其他、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央行及同業融資、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及存款及匯款。
-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貼現及放款、存款因皆為附息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故其帳面價值與目前之公允價值相近。催收款之帳面價值係減除備抵呆帳後之預計收回金額，故均以帳面價值為公允價值。
- (4)投資性不動產其評價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三)。
- (5)應付金融債券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折現則以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借款利率為準。
- (6)衍生工具如無活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係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
- (7)本公司係以路透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允價值。
- (8)本公司於考量交易對手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並納入交易對手的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交易對手違約暴險金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計算得出貸方評價調整(CVA)。反之，以本公司違約機率，考量本公司違約損失率後乘以本公司違約暴險金額，計算出借方評價調整(DVA)。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參酌可取得資訊據以評估備抵呆帳之減損發生率及損失率作為PD及LGD之估計值，以及櫃檯買賣(Over the Counter, OTC)衍生工具之市價評估(Mark to Market)作為違約暴險金額EAD。惟針對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案件，整體考量暴險可能變動，擔保狀況及可能回收，個別評估貸方評價調整。

2.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及第三等級變動明細表

(1)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A.第一等級

第一等級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1)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2)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3)價格資訊可為大眾所取得。

B.第二等級

第二等級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例如：

- a.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指持有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依據相似金融工具近期之交易價格推導而得，相似金融工具應依該金融工具之特性及其交易條件予以判斷。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須配合相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交易價格予以調整之因素可能包括相似金融工具近期之交易價格已有時間落差(距目前已有一段期間)、金融工具交易條件之差異、涉及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相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交易價格與持有之金融工具價格之相關性。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b.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
- c.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投入參數(例如：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可觀察投入參數，指參數之估計係取自市場資料，且使用該參數評價金融工具之價格時，應能反映市場參與者之預期)。
- d.投入參數大部分係衍生自可觀察市場資料，或可藉由可觀察市場資料驗證其相關性。

C.第三等級

第三等級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必須根據假設做適當之估計與調整。若無法自行開發評價模型時，則以交易對手之報價作為公允價值。本公司投資之部份衍生工具屬之。

(2)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111.12.31					
資產及負債項目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權投資	\$ 17,733	17,733	-	-	17,733
債券投資	1,309,501	1,309,501	-	-	1,309,50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權投資	443,736	162,863	-	280,873	443,736
債券投資	15,930,187	6,463,647	9,466,540	-	15,930,187
衍生金融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361	-	13,361	-	13,361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942	-	10,942	-	10,942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資產及負債項目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權投資	\$ 20,933	20,933	-	-	20,933
票券投資	734,845	734,845	-	-	734,845
受益憑證	165,312	165,312	-	-	165,3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權投資	552,915	289,410	-	263,505	552,915
債券投資	9,948,874	2,539,606	7,409,268	-	9,948,874
衍生金融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136	-	18,136	-	18,136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8,391	-	8,391	-	8,391

(3)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111年度										
名 稱	期初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 綜合損益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買 進 或 發 行	轉 入 第三等級	自第三等 級金融負 債轉入第 三等級金 融 資 產	賣出、處 分或交割	自第三層 級 轉 出	自第三等 級金融資 產轉出第 三等級金 融 負 債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263,505	-	17,368	-	-	-	-	-	-	280,873

110年度										
名 稱	期初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 綜合損益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買 進 或 發 行	轉 入 第三等級	自第三等 級金融負 債轉入第 三等級金 融 資 產	賣出、處 分或交割	自第三層 級 轉 出	自第三等 級金融資 產轉出第 三等級金 融 負 債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288,787	-	(29,715)	4,433	-	-	-	-	-	263,505

(4)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以公允價值衡量者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111.12.31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9.39%~30.00%) - 評價乘數(1.19~1.90)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 評價乘數愈高，公允價值越高。
"	收益法	折現率(10.96%)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越低。
"	收益法	永續成長率(1.55%)	永續成長率愈高，公允價值越高。

110.12.31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9.52%~30.00%) - 評價乘數(1.04~2.02)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 評價乘數愈高，公允價值越高。
"	收益法	折現率(10.6%)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越低。
"	收益法	永續成長率(1.48%)	永續成長率愈高，公允價值越高。

(6)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財務部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檢核第三方價格提供者所提供價格合理性。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	404	(404)
	評價乘數	1%	322	(322)
	折 現 率	1%	14,467	(11,476)
	永續成長率	0.1%	917	(855)
110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	333	(333)
	評價乘數	1%	264	(264)
	折 現 率	1%	15,383	(12,086)
	永續成長率	0.1%	977	(916)

3.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允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25,013千元及4,632千元。

4.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本公司無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二號第四十二段之規定互抵之金融工具交易，與該類交易相關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須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未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如：附買回、附賣回協議及衍生工具交易等。

5.財務風險管理

本公司風險管理制度係以顧客需求服務、業務發展、整體風險容忍度、主管機關法令規定等原則而設立，並藉由風險有效分散，期以達成業務營運目標、提高公司價值及確保股東權益。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為因應利率指標變革，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成立LIBOR轉換專案工作小組，按季陳報董事會LIBOR利率指標退場之因應國際情勢發展規劃及轉換執行進度。本公司經評估盤查財務及業務曝險後，僅連結指標利率為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之外幣授信將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為有效因應利率指標變革之風險，逐步著手進行利率指標變革轉換，包含合約修改、客戶溝通、內部制度修訂、系統暨流程規範調整、產品轉換等議題，將於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完全退場前完成。民國一一〇年十月已於本公司官網首頁之LIBOR指標退場專區及相關客戶權益通知公告相關因應措施。目前外幣授信新案之基準利率，美元採TAIFX3單一指標利率、其他幣別已改以路透社(REUTERS)外幣拆款報價為指標利率，相關徵授信系統及外匯系統亦已完成轉換，未來預計將TERM SOFR納入美元放款基準利率，並將視需求增加系統功能，以及持續優化系統。

本公司日常業務經營所面臨之主要風險，包括資產負債表表內及表外之各項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及作業風險等。

本公司均已書面化訂定各類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控管程序，並經董事會及(或)適當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為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之最高單位，對建立公司之風險管理制度及確保其有效運作負有最終之責任。總經理轄下設有業務發展委員會、授信審議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信託財產評審委員會、人事甄審評議委員會、行員訓練委員會、資訊發展委員會等組織，負責各項業務涉經營發展、營運管理、風險管理等相關事宜，惟若涉及全行性風險管理制度之原則、政策及監控指標，或各業務風險管理相關事項之協調及監督等事宜，則由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另有董事會稽核處同時負責風險控管機制執行狀況之獨立稽核。

(1)信用風險

A.信用風險來源及定義

信用風險係指由於借款人或交易對手因本身體質惡化或其他因素(如借款人與其往來對象之糾紛等)未能履行其契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發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B.信用風險管理政策目標

本公司信用風險管理政策目標係為發展健全之信用風險管理機制，以有效辨識、衡量、溝通與通報、監控及管理評估各項信用風險，將可能產生之信用風險控制在可承受之範圍內，在維持適足資本下，提高風險調整後報酬，連結風險水準與業務策略，且逐步地將信用風險管理透明化、系統化、專業化及制度化，俾期穩健管理本公司之信用風險，達成營運及管理目標。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C.信用風險管理範圍

本公司從事資產負債表表內及表外業務，所衍生(包含已發生或未發生)之各項信用風險，如整體徵授信業務、逾期債權及信用風險抵減工具(如擔保品徵提、保證提供、避險等)，以及其他營運涉及信用風險有關之產品或部位，均納入信用風險管理機制之範圍。

D.信用風險管理程序

本公司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包括風險辨識、衡量、溝通、監控、報告。為維持安全穩健之授信業務標準、監控信用風險、適切評估新的業務機會以及辨識並管理問題授信案件，業務單位規劃各項業務時，應確實依各該規定之程序執行。為確保授信風險控制在可容忍範圍內，各授信交易案依各類分層授權辦法審核，以事前嚴謹之徵審程序提升資產品質，核貸後則透過覆審機制及客戶預警制度之執行，充分掌握客戶營業與財務資料及外部經營環境訊息，並隨時評估及追蹤貸後授信交易案之信用變化情形，及早觀測出尚未公開揭露之訊息，掌握客戶可能違約跡象，將資產品質控制在可接受之水準之內，以兼顧風險與報酬之均衡性，進而提升經營績效及股東權益。

E.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判斷

a.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應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

本公司金融資產若有下列任一情形者，即視為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1)依據本公司內部之規定，列為預警戶惟無需追蹤處理者。
- 2)債務人之戶況為正常，惟逾期天數大於30天者。
- 3)債務人與本公司申請債務協商、再次協商、二次協商、前置協商、更生清算、債務清理、更生後，尚能如期償還(逾期天數為0~7天以內)者。
- 4)債務人TCRI評等下降2個(含)以上等級者，或TCRI評等雖只下降1個評等，惟信用評等已為C或D者。

b.信用風險低：若判定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該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日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

F.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之定義

本公司金融資產若有下列任一情形者，即視為已發生信用減損：

- a.債務人之授信戶況為逾期或催收者。
- b.債務人曾與本公司申請債務協商、再次協商、二次協商、前置協商、更生清算、債務清理、更生後，未能如期償還(逾期天數超逾7天)者。
- c.其他特殊或異常狀況經評估應予列入者。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G. 沖銷政策

本公司對確定無法收回之債權，經提報董事會核准後予以轉銷，另於轉銷後收回者，將調整備抵損失餘額。

H. 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

a. 採用之方法與假設

信用風險低及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之金融工具，係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按存續期間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於考量借款人未來12個月及存續期間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納入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違約暴險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計算12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違約機率為借款人發生違約機率，違約損失率係借款人一旦違約造成之損失比率。本公司授信業務相關減損評估所使用之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係依據各組合之內部歷史資訊(如信用損失經驗等)，並根據現時可觀察之資料及前瞻性總體經濟資訊調整歷史資料後計算。

b. 前瞻性資訊之考量

本公司於金融資產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時，將前瞻性資訊納入考量，本公司依據不同之放款性質分別進行前瞻性模型估計，以過去違約率及總體經濟資訊建立信用風險鏈結模型，藉由模型推估違約率及總體經濟資訊之關係，及建立模型以預測總體經濟資訊之預測值，以預估未來下一年度之違約率後，對預期信用損失進行前瞻性調整，上述之前瞻性模型，原則上每年檢視模型有效性。

I. 信用風險避險政策

a. 加強擔保力

本公司除加強事前徵審、訂定風險限額、調整貸放成數與承作條件，以及事後控管機制執行等一系列措施外，主要係以徵提擔保品及提高保證效力來降低信用風險。而為確保債權，本公司亦有訂定認可擔保品之徵提範圍、鑑估方式，以及管理與處分之程序規範。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 授信風險限額及風險集中度管理

為避免因業務集中之風險，影響銀行經營穩健性，本公司對於主要業務之國家別、產業別、集團別、單一客戶別等皆訂有限額規範，並透過資訊管理系統進行日常限額監控。每年依整體經濟環境及產業發展前景定期檢討與修正，俾期有效控制業務集中之風險。此外，針對法人授信依行業別及集團企業別，依制定之行業別授信限額比率、同一人、同一關係人授信限額及對同一集團企業授信限額，按月彙報暴險變動情形及限額使用率，以落實風險分散原則，確保公司穩健經營。

J.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

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價值。與合併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相關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6,913,165	5,958,307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2,923,773	3,339,057
各類保證款項	7,940,385	8,344,073
合 計	<u>\$ 17,777,323</u>	<u>17,641,437</u>

資產負債表內資產及表外項目所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淨額交割總約定及其他信用增強之對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有關之財務影響相關資訊如下表所示。

111.12.31	擔保品	淨 額 交割總約定	其 他 信用增強	合 計
<u>表內項目</u>				
貼現及放款	\$ 147,345,810	-	48,205,895	195,551,705
應收承兌票款	4,411	-	1,661,149	1,665,560
<u>表外項目</u>				
各類保證款項	1,494,912	-	6,445,473	7,940,385
合 計	<u>\$ 148,845,133</u>	<u>-</u>	<u>56,312,517</u>	<u>205,157,650</u>
110.12.31	擔保品	淨 額 交割總約定	其 他 信用增強	合 計
<u>表內項目</u>				
貼現及放款	\$ 130,434,939	-	59,361,991	189,796,930
應收承兌票款	69,120	-	174,656	243,776
<u>表外項目</u>				
各類保證款項	1,238,968	-	7,105,105	8,344,073
合 計	<u>\$ 131,743,027</u>	<u>-</u>	<u>66,641,752</u>	<u>198,384,779</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K. 本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本公司重視信用風險分散原則，相對於授信及投資整體部位而言，並未有顯著重大集中於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對手之情形。本公司信用暴險主要為傳統之放款業務，且以台灣地區為主，並無顯著地區別信用風險集中情形，產業別及擔保品別集中情形如下：

產業別

產業別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製造業	\$ 26,870,062	13.74	24,850,134	13.09
一般商業	71,720,573	36.68	77,276,740	40.72
營造業	7,009,610	3.58	6,474,135	3.41
私人	71,776,691	36.71	64,986,439	34.24
其他	18,174,769	9.29	16,209,482	8.54
	\$ 195,551,705	100.00	189,796,930	100.00

擔保品別

擔保品別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無擔保	\$ 48,205,895	24.65	59,361,991	31.28
有擔保	147,345,810	75.35	130,434,939	68.72
金融擔保品	6,248,079	3.19	5,336,658	2.81
不動產	125,892,944	64.38	112,167,377	59.10
保證	9,518,018	4.87	10,348,138	5.45
其他擔保品	5,686,769	2.91	2,582,766	1.36
	\$ 195,551,705	100.00	189,796,930	100.00

L. 本公司金融資產信用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

本公司持有之部份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存出保證金、營業保證金及交割清算基金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本公司判斷信用風險極低。

借款人暫時延誤繳款或其他原因皆可能造成金融資產雖有逾期但未發生減損之情形。依據本公司內部規範，逾期90天以內之金融資產通常未視為減損，除非已有其他客觀證據顯示確非如此者。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上述之外，餘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分析如下：

a. 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之信用品質分析

名 稱	12個月				存續期間(未減損)				存續期間 (已減損)		備抵減損	合計	
	低度風險	中度風險	高度風險	合計	低度風險	中度風險	高度風險	合計					
	111.12.31												
表內項目：													
應 收 款													
應收承兌票款	\$ 1,665,560	-	-	1,665,560	-	-	-	-	-	17,687	1,647,873		
應收放款息	314,213	1,092	98	315,403	17,481	98	268	17,847	2,116	8,409	326,957		
應收款項－其他	544,604	3	2	544,609	124	2	10	136	6,853	8,628	542,970		
貼現及放款	190,892,781	278,385	34,152	191,205,318	2,868,243	15,881	36,626	2,920,750	1,425,637	2,383,479	193,168,226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	-	-	-	-	-	-	-	43,822	34,920	8,902		
	<u>\$ 193,417,158</u>	<u>279,480</u>	<u>34,252</u>	<u>193,730,890</u>	<u>2,885,848</u>	<u>15,981</u>	<u>36,904</u>	<u>2,938,733</u>	<u>1,478,428</u>	<u>2,453,123</u>	<u>195,694,928</u>		
表外項目：													
保 證	\$ 7,254,768	-	-	7,254,768	-	-	-	-	685,616	92,064	7,848,320		
信 用 狀	2,923,773	-	-	2,923,773	-	-	-	-	-	9,538	2,914,235		
融資承諾	6,913,165	-	-	6,913,165	-	-	-	-	-	21,933	6,891,232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名 稱	12個月			存續期間(未減損)			存續期間 (已減損)		備抵減損	合計
	低度風險	中度風險	高度風險	合計	低度風險	中度風險	高度風險	合計		
表內項目：										
應收 款										
應收承兌票款	\$ 243,776	-	-	243,776	-	-	-	-	14,209	229,567
應收放款息	206,350	63	105	206,518	15,691	153	280	16,124	7,915	215,740
應收款項－其他	359,454	2	5	359,461	257	5	6	268	6,042	357,743
貼現及放款	184,929,931	36,807	43,306	185,010,044	2,962,355	34,562	46,920	3,043,837	2,294,037	187,502,893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	-	-	-	-	-	-	-	32,411	11,429
	<u>\$ 185,739,511</u>	<u>36,872</u>	<u>43,416</u>	<u>185,819,799</u>	<u>2,978,303</u>	<u>34,720</u>	<u>47,206</u>	<u>3,060,229</u>	<u>2,354,614</u>	<u>188,317,372</u>
表外項目：										
保證	\$ 7,987,033	-	-	7,987,033	357,040	-	-	357,040	88,031	8,256,042
信用狀	3,324,260	-	-	3,324,260	14,797	-	-	14,797	10,867	3,328,190
融資承諾	5,958,307	-	-	5,958,307	-	-	-	-	27,920	5,930,387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有價證券投資信用品質分析

名 稱	111.12.31									
	12個月					存續期間(未減損)				
	投資等級	非 投 資 等 級	無 信 用 評 等	合 計	投 資 等 級	非 投 資 等 級	無 信 用 評 等	合 計	存續期間(已減損)	累計減損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	\$ 15,930,187	-	-	15,930,187	-	-	-	-	-	7,335 15,922,85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債務工具投資	52,110,447	-	-	52,110,447	-	-	-	-	-	1,426 52,109,021
110.12.31										
名 稱	110.12.31									
	12個月					存續期間(未減損)				
	投資等級	非 投 資 等 級	無 信 用 評 等	合 計	投 資 等 級	非 投 資 等 級	無 信 用 評 等	合 計	存續期間(已減損)	累計減損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	\$ 9,948,874	-	-	9,948,874	-	-	-	-	-	7,227 9,941,64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債務工具投資	48,976,799	-	-	48,976,799	-	-	-	-	-	1,307 48,975,492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及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

A.風險管理定義及範圍

本公司從事資產負債表之表內及表外所涉及之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銀行簿利率風險及其他營運有關之風險，均納入管理範疇。

a.市場風險定義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不利之變動，造成本公司資產負債表之表內及表外部位可能產生損失之風險。所謂市場價格指利率、股價、匯率及商品價格等。

b.流動性風險定義

流動性指任何時間均能取得資金以支應資產增加或償付到期負債之能力。流動性風險是指無法在合理之期間內，以合理之價格取得資金以履行財務義務，進而造成本公司盈餘或資本損失之風險。

c.銀行簿利率風險定義

銀行簿利率風險係指因利率不利變動而遭受衝擊之風險。利率變動可能改變淨利息收入與其他利率敏感性淨收入而影響本公司之盈餘。同時也影響資產負債表之表內及表外部位評價之損益。

B.風險管理程序

本公司風險管理程序包括風險辨識、（評估）、衡量、監控、報告。本公司所有主要交易商品、交易活動、流程及系統相關之風險，均依前述程序從事日常營運管理。

a.風險辨識

(A)市場風險

本公司業務單位及風管單位應確認市場風險來源及市場風險因子，以及其價格不利變動對本公司營運策略及損益狀況之影響變化。

(B)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業務單位及風管單位應確認流動性風險之來源係來自資產負債表之表內或表外之任何資產、負債項目或資產與負債項目之間的不對稱。

(C)銀行簿利率風險

本公司業務單位及風管單位應確認銀行簿利率風險來源係來自因訂價風險、收益率曲線風險及基差風險之利率變動而影響資產負債表之表內及表外部位評價損益。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風險衡量及評估

(A)市場風險

本公司市場風險衡量範圍涵蓋各種市場風險承擔控管限額及集中度情形，以及依國際清算銀行巴塞爾資本適足協定及主管機關有關風險指標中質與量之標準。本公司因業務單純，除可轉債資產交換固定收益端外，尚未採取模型評估，目前投資交易部位評估包括以市價評估、相類似產品之價格評估或其他適當之方法，並具一致性。

(B)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流動性風險衡量及評估方法包括各種流動風險評量指標、資產負債期差、資金來源與運用狀況、拆借額度使用狀況，以及各項籌資方案之市場現況。

(C)銀行簿利率風險

本公司銀行簿利率風險包括重定價風險、收益率曲線風險及基差風險。其衡量及評估方法包括利率敏感性缺口、資本適足率、利率超限情況以及集中部位結構比率等。

c.風險監控

本公司已訂定市場風險相關限額管理、停損機制及超限處理，以及流動性缺口及利率敏感性之管理規範，以監控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及銀行簿利率風險並具明確之報告程序。監控內容包括各交易單位及各金融商品之整體及個別交易情形、流動準備比率、核心存款佔總存款比率、各天期期距缺口佔總資產比率、流動性覆蓋比率、淨穩定資金比率，以及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比率等。

d.風險報告

本公司已明確規定涉有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及銀行簿利率風險之部門應即時、每日或定期將交易資訊提送該業務單位。如遇有超限或例外狀況發生時，應即時通報。而風險單位則定期就全體之風險部位、損益狀況、限額使用情形及有關規範之遵循情況等，向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及(或)其他適當之委員會提出報告及建議。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C.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就資產及負債作到期日及利率之配合，並控管未配合之缺口，係為本公司之經營管理基本政策，由於交易條件之不確定及種類之不同，故資產及負債之到期日及利率通常無法完全配合，此種缺口可能產生潛在之利益，或亦可能產生損失。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採用適當之分組方式作到期分析以評估本公司之流動能力，茲列示新台幣到期分析：

111.12.31							
項 目	0~10天	11~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資 產							
現金及存放銀行 \$	8,458,353	469,630	1,034,136	1,129,011	2,226,396	2,881,033	16,198,559
同業							
有價證券投資	6,757,473	8,769,761	210,016	5,665,000	10,810,000	19,554,978	51,767,228
附賣回債(票)券	4,339,852	399,399	-	-	-	-	4,739,251
投資							
放款(含催收款	6,329,047	4,522,518	18,181,040	20,430,129	32,713,940	93,554,121	175,730,795
項)							
應收利息及收益	71,095	145,439	15,497	31,319	61,432	35,245	360,027
其 他	593,915	58,752	52,152	4,955	-	3,623,328	4,333,102
負 債							
同業拆放透支及	33,932	-	50,000	200,000	27,520	-	311,452
同業存款(含中							
華郵政轉存款)							
活期性存款	869,985	1,739,970	5,219,909	7,829,864	15,659,727	80,217,064	111,536,519
定期性存款	4,012,143	12,056,749	25,187,452	25,352,398	49,799,473	4,487,484	120,895,699
應付利息	88,633	20,859	37,431	40,125	65,800	3,195	256,043
租賃負債	-	15,513	29,414	42,632	74,650	289,160	451,369
其 他	993,090	376,520	140,557	272,373	77,009	498,375	2,357,924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項 目	0~10天	11~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資 產							
現金及存放銀行	\$ 6,896,176	447,365	937,000	1,009,564	1,921,906	2,560,193	13,772,204
同業							
有價證券投資	3,669,339	20,504,879	-	1,095,000	2,200,280	21,798,325	49,267,823
附賣回債(票)券	1,228,136	4,228,501	-	-	-	-	5,456,637
投資							
放款(含催收款項)	6,635,627	4,293,261	13,241,217	19,446,248	39,681,892	88,131,694	171,429,939
應收利息及收益	55,720	119,364	13,583	5,685	8,127	12,040	214,519
其 他	1,003,982	99,457	27,872	11,721	-	3,257,159	4,400,191
負 債							
同業拆放透支及同業存款(含中華郵政轉存款)	77,173	280	250,180	200,000	27,520	-	555,153
活期性存款	887,915	1,775,829	5,327,488	7,991,233	15,982,465	76,759,322	108,724,252
定期性存款	4,494,777	12,450,495	24,457,020	24,095,214	45,086,070	4,570,625	115,154,201
	-	-	-	-	706,360	5,971,000	6,677,360
應付利息	54,053	9,211	32,104	31,833	54,996	4,003	186,200
租賃負債	-	15,478	27,332	33,517	60,879	258,794	396,000
其 他	1,765,911	147,162	367,007	114,215	50,806	453,173	2,898,274

D.表外項目到期分析

下表按合併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公司之表外項目到期分析。針對已發出之財務保證合約，該保證之最大金額列入可能被要求履行保證之最早期間。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基礎編製，故部份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合併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11.12.31			
	一年以下	一年以上	合 計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1,311,384	5,601,781	6,913,165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2,914,003	9,770	2,923,773
各類保證款項	1,595,483	6,344,902	7,940,385

110.12.31			
	一年以下	一年以上	合 計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157,750	5,800,557	5,958,307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3,284,768	54,289	3,339,057
各類保證款項	1,804,146	6,539,927	8,344,073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E.租賃合約承諾到期分析

本公司之租賃合約承諾係營業租賃。營業租賃承諾係指本公司作為承租人或出租人在營業租賃條件下未來最低租金給付總額。

下表請詳本公司之租賃合約承諾之到期分析：

111.12.31	未滿1年	1年至5年	超過5年	合 計
租賃合約承諾				
營業租賃收入 (出租人)	\$ 94,763	205,898	-	300,661

110.12.31	未滿1年	1年至5年	超過5年	合 計
租賃合約承諾				
營業租賃收入 (出租人)	\$ 114,656	225,033	-	339,689

F.市場風險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以市場風險敏感度作為風險控管之工具。市場風險敏感度係指部位價值因特定市場風險因子變動一單位所造成之價值變動量。

利率風險敏感度係指於資產負債表日，各評價殖利率曲線之利率期限結構平行上移1.0%，對於利率型商品部位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變動影響數(present value of one basis point, PVBp)。

另本公司未有重大外幣淨部位，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不致有重大之匯率風險。

彙整敏感度分析如下：

主要風險	名稱	111.12.31		
		成本/ 部位面額	影響金額	
			權益	損益
利率風險	公債、公司債 及金融債	32,208,128	(802,150)	(616,295)

主要風險	名稱	110.12.31		
		成本/ 部位面額	影響金額	
			權益	損益
利率風險	公債、公司債 及金融債	21,367,275	(539,410)	(608,982)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G. 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111.12.31		
		外幣(千元)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514,425	30.7080	15,796,963
歐 元		15,796	32.7102	516,690
日 圓		3,925,807	0.2323	911,965
港 幣		163,740	3.9383	644,857
英 鎊		4,000	37.0523	148,209
加拿大幣		57	22.6577	1,291
新加坡幣		2,407	22.8635	55,032
人 民 幣		340,702	4.4073	1,501,57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117,450	30.7080	34,314,655
歐 元		7,789	32.7102	254,780
日 圓		3,752,743	0.2323	871,762
港 幣		18,569	3.9383	73,130
澳 幣		27,672	20.8231	576,217
英 鎊		1,087	37.0523	40,276
加拿大幣		3,554	22.6577	80,525
瑞士法郎		3	33.2122	100
紐 幣		2,322	19.4290	45,114
新加坡幣		116	22.8635	2,652
南 非 幣		210,632	1.8116	381,581
人 民 幣		707,624	4.4073	3,118,711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外幣(千元)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557,442	27.6900	15,435,569
歐 元		12,262	31.3312	384,183
日 圓		3,185,717	0.2405	766,165
港 幣		40,000	3.5507	142,028
英 鎊		5,000	37.3095	186,548
新加坡幣		3,023	20.4656	61,868
人 民 幣		283,361	4.3470	1,231,77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005,148	27.6900	27,832,548
歐 元		4,636	31.3312	145,251
日 圓		2,363,644	0.2405	568,456
港 幣		25,932	3.5507	92,077
澳 幣		34,643	20.1002	696,331
英 鎊		1,123	37.3095	41,899
加拿大幣		4,089	21.6311	88,450
瑞士法郎		4	30.1930	121
紐 幣		2,643	18.8929	49,934
新加坡幣		94	20.4656	1,924
南 非 幣		239,990	1.7351	416,407
人 民 幣		234,845	4.3470	1,020,871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 資本管理

(1) 資本管理目標

本公司之合格自有資本應足以因應法令資本需求，且達到最低法定資本適足率，此為本公司資本管理之基本目標。有關合格自有資本及法定資本之計提計算方式係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為使本公司擁有充足之資本以承擔各種風險，應就本公司所面對之風險組合及其風險特性予以評估所需資本，藉由資本管理目標的定期審視進行風險管理，實現資源配置最適化。

(2) 資本管理程序

本公司維持資本適足率以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並每季申報主管機關。

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之規定，自有資本分為第一類資本及第二類資本。

A. 第一類資本淨額：包括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淨額及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淨額之合計數。

—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淨額：主要包括普通股及其股本溢價、預收股本、資本公積、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累積盈虧、非控制權益及其他權益項目之合計數額扣除無形資產、因以前年度虧損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提列不足之金額、不動產重估增值及其他依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及表格所規定之法定調整項目之金額。

— 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淨額：包括永續非累積特別股及其股本溢價、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及銀行之子公司發行非由銀行直接或間接持有之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之合計數額減依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及表格所規定之應扣除項目之金額。

B. 第二類資本淨額：包括永續累積特別股及其股本溢價、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債券、可轉換之次順位債券、長期次順位債券、非永續特別股及其股本溢價、不動產於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時，以公允價值或重估價值作為認定成本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所認列之增值利益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百分之四十五、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以及銀行之子公司發行非由銀行直接或間接持有之第二類資本合計數減除依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所規定之應扣除項目之金額。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資本適足性如下：

分析項目			年 度	111.12.31	110.12.31
自 有 資 本	普通股權益			16,659,639	15,376,994
	其他第一類資本			1,909,000	1,652,822
	第二類資本			5,150,925	4,860,729
	自有資本			23,719,564	21,890,545
加 權 風 險 性 資 產 額	信用	標準法		188,978,923	172,708,997
		內部評等法		-	-
	風險	資產證券化		-	-
		作業	基本指標法		7,871,388
	風險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	標準法		139,250	455,350
		風險	內部模型法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96,989,561	180,382,985
資本適足率				12.04 %	12.14 %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9.43 %	9.44 %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8.46 %	8.52 %
槓桿比率				5.79 %	5.65 %

說明：1、本表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額及暴險總額應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

2、本表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 (1) 自有資本＝普通股權益＋其他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
-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 (3) 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4)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5)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其他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6) 槓桿比率＝第一類資本／暴險總額。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板信國際租賃(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昕輝建設(股)公司 (以下簡稱昕輝建設)	實質關係人
承輝建設(股)公司 (以下簡稱承輝建設)	實質關係人
大旺建設(股)公司 (以下簡稱大旺建設)	實質關係人
山輝建設(股)公司 (以下簡稱山輝建設)	實質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之全體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經理人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四號「關係人交易揭露」關係人應包含： 1.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血親。 2.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及前述關係人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總經理之企業。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存款

111.12.31			
關係人名稱	期末餘額	佔存款%	利率區間%
各戶未達存款總額1%之合計數	\$ <u>1,383,122</u>	<u>0.51</u>	0.00~8.45
110.12.31			
關係人名稱	期末餘額	佔存款%	利率區間%
各戶未達存款總額1%之合計數	\$ <u>1,846,020</u>	<u>0.72</u>	0.01~7.82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對上開關係人之存款利率，除行員儲蓄存款於限額內利率分別為8.45%及7.82%計息外，餘均按牌告利率為基礎計算，存款條件與一般存款戶並無不同。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本公司因上述存款交易支付之利息支出為10,186千元及5,465千元。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放款

類 別	戶數或 關係人 名 稱	本期最 高餘額	111年度 期 末 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 內 容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正常 放款	逾期 放款		
員工消費性放款	26	\$ 86,913	34,160	34,160	-	不動產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13	78,772	70,189	70,189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28	697,411	327,563	327,563	-	不動產	無

類 別	戶數或 關係人 名 稱	本期最 高餘額	110年度 期 末 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 內 容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正常 放款	逾期 放款		
員工消費性放款	31	\$ 94,309	45,867	45,867	-	不動產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13	72,201	65,628	65,628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28	869,566	435,156	435,156	-	不動產	無

本公司針對上述放款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分別認列利息收入8,133千元及8,043千元。

3. 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關係人名稱	租金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板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2,400	3,450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關係人名稱	使用權資產	
	111.12.31	110.12.31
昕輝建設	\$ 897	3,049
承輝建設	897	3,049
大旺建設	5,620	8,431
山輝建設	15,797	21,912
合 計	\$ 23,211	36,441

關係人名稱	租賃負債	
	111.12.31	110.12.31
昕輝建設	\$ 945	3,168
承輝建設	945	3,168
大旺建設	5,835	8,637
山輝建設	16,225	22,239
合 計	\$ 23,950	37,212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租金給付金額	
	111年度	110年度
昕輝建設	\$ 2,283	2,283
承輝建設	2,283	2,283
大旺建設	3,000	3,043
山輝建設	6,485	6,485
合 計	<u>\$ 14,051</u>	<u>14,094</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價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收付款條件為之。

4.其 他

(1)截至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關係人透過承銷券商認購本公司之次順位金融債及利息支付數彙總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1.12.31		111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支付之利息
其他關係人	<u>\$ 50,000</u>	4.75	<u>2,375</u>

關係人名稱	110.12.31		110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支付之利息
其他關係人	<u>\$ 50,000</u>	4.75	<u>2,375</u>

(2)本公司因營業或各項業務活動與關係人間相關損益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收入：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u>\$ 19</u>	<u>19</u>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50,947</u>	<u>54,000</u>
退職後福利	<u>\$ 610</u>	<u>717</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1.12.31	110.12.31
定期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外匯結算透支擔保 \$	3,500,000	2,000,000
政府公債(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存出信託資金賠償準備金	49,356	50,280
	假扣押擔保金	123,488	132,169
	票券自營業務保證金	49,356	50,065
	債券給付結算準備	9,871	10,013
	代徵國稅擔保金	130,300	132,171
	債券給付結算保證金	8,100	8,100
銀行存款(帳列其他資產－淨額)	法院訴訟擔保金	15	2,223
	外匯結算透支擔保	88,146	86,940
		<u>\$ 3,958,632</u>	<u>2,471,96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主要承諾及或有事項：

1.重大採購合約

111.12.31		
合約名稱	合約總價	未付之合約價格
重大採購合約：		
數位金融園區工程合約	\$ 1,214,399	857,235
軟體系統	37,216	22,290
硬體設備	4,596	1,852
合計	<u>\$ 1,256,211</u>	<u>881,377</u>
110.12.31		
合約名稱	合約總價	未付之合約價格
重大採購合約：		
軟體系統	\$ 61,718	32,802
硬體設備	14,414	5,186
合計	<u>\$ 76,132</u>	<u>37,988</u>

2.本公司重大租賃合約請詳附註六(四十一)說明。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其他

	111.12.31	110.12.31
受託代收款項	\$ 8,001,014	7,616,621
受託代放款項	1,935,737	1,913,991
受託保管之合約履約保證品	60,451	125
受託保管有價證券	130,000	130,000
信託資產	57,648,142	52,393,725
合計	<u>\$ 67,775,344</u>	<u>62,054,462</u>
已核准未使用之融資額度	<u>\$ 6,913,165</u>	<u>5,958,307</u>
各項保證款項	<u>\$ 7,940,385</u>	<u>8,344,073</u>
客戶委託開發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u>\$ 2,923,773</u>	<u>3,339,057</u>

(三)依信託業法施行細則第十七條規定附註揭露信託帳之資產負債表及信託財產目錄如下：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託資產		信託負債	
銀行存款	\$ 13,603,719	應付管理費	332
債券投資	5,051,866	信託資本—金錢信託	33,489,679
股票投資	2,280,836	信託資本—有價證券信託	1,099,410
基金投資	15,626,437	信託資本—不動產信託	22,645,168
土地	17,111,435	信託資本—地上權信託	-
房屋及建築	21,697	本期淨利	799,750
在建工程	3,952,152	累積虧損	(230,687)
地上權	-	遞延結轉數	(155,510)
信託資產總額	<u>\$ 57,648,142</u>	信託負債總額	<u>57,648,142</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託資產		信託負債	
銀行存款	\$ 14,300,827	應付管理費	314
債券投資	3,065,396	信託資本—金錢信託	30,774,573
股票投資	2,157,989	信託資本—有價證券信託	1,239,932
基金投資	14,126,654	信託資本—不動產信託	20,057,542
土地	14,658,036	信託資本—地上權信託	-
房屋及建築	138,576	本期淨利	844,486
在建工程	3,946,247	累積虧損	(359,712)
地上權	-	遞延結轉數	(163,410)
信託資產總額	<u>\$ 52,393,725</u>	信託負債總額	<u>52,393,725</u>

信託帳損益表

	111年度	110年度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	\$ 164,649	95,303
已實現投資利益—基金	71,585	208,817
已實現投資利益—債券	2,980	17,835
已實現投資利益—股票	32,736	66,413
現金股利收入	949,611	759,771
小計	<u>1,221,561</u>	<u>1,148,139</u>
信託費用：		
管理費	13,344	17,747
手續費	12,285	14,554
已實現投資損失—基金	355,769	257,263
已實現投資損失—債券	27,857	11,465
已實現投資損失—股票	11,811	2,472
其他費用	11	18
小計	<u>421,077</u>	<u>303,519</u>
稅前淨利	800,484	844,620
所得稅費用	734	134
稅後淨利	<u>\$ 799,750</u>	<u>844,486</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信託帳財產目錄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託資產	帳列金額
銀行存款	\$ 13,603,719
債券投資	5,051,866
股票投資	2,280,836
基金投資	15,626,437
土地	17,111,435
房屋及建築	21,697
在建工程	3,952,152
合計	<u>\$ 57,648,142</u>

信託帳財產目錄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託資產	帳列金額
銀行存款	\$ 14,300,827
債券投資	3,065,396
股票投資	2,157,989
基金投資	14,126,654
土地	14,658,036
房屋及建築	138,576
在建工程	3,946,247
合計	<u>\$ 52,393,725</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請詳附註六(二十八)。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資產品質及免列報逾期放款及逾期應收帳款、授信風險集中情形、利率敏感性資訊、獲利能力、到期結構分析之相關資訊：

(一)資產品質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月		111.12.31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 金 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企業 金融	擔 保	224,499	79,087,738	0.28 %	988,441	440.29 %
	無 擔 保	15,956	48,879,779	0.03 %	551,709	3,457.69 %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	114,029	17,594,185	0.65 %	320,195	280.80 %
	現金卡	-	-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	429	258,374	0.17 %	5,367	1,251.05 %
	其 擔 保	19,475	48,372,477	0.04 %	503,678	2,586.28 %
	他 無擔保	-	1,359,152	- %	14,089	- %
放款業務合計		374,388	195,551,705	0.19 %	2,383,479	636.63 %
		逾期帳款 金 額	應收帳款 餘 額	逾期帳款 比 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信用卡業務		-	-	- %	-	- %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		-	106,145	- %	1,307	- %

年 月		110.12.31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 金 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企業 金融	擔 保	212,020	68,890,057	0.31 %	864,578	407.78 %
	無 擔 保	19,831	59,654,664	0.03 %	658,247	3,319.28 %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	82,093	18,947,464	0.43 %	324,810	395.66 %
	現金卡	-	-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	906	206,149	0.44 %	6,848	755.85 %
	其 擔 保	89,510	40,291,795	0.22 %	420,034	469.26 %
	他 無擔保	-	1,806,801	- %	19,520	- %
放款業務合計		404,360	189,796,930	0.21 %	2,294,037	567.33 %
		逾期帳款 金 額	應收帳款 餘 額	逾期帳款 比 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信用卡業務		-	-	- %	-	- %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		-	-	- %	-	- %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111.12.31		110.12.31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	4,391	-	7,284	-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	2,389	-	4,226	-
合 計	6,780	-	11,510	-

(二)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12.31			
排名	集團企業名稱	授信總餘額	占本年度淨值比例(%)
1	A關係企業 (6499－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2,300,320	11.90 %
2	B關係企業 (4620－化學原材料及其製品批發業)	2,129,310	11.01 %
3	C關係企業 (6429－其他控股業)	2,051,645	10.61 %
4	D關係企業 (5510－短期住宿業)	1,944,211	10.05 %
5	E關係企業 (6491－金融租賃業)	1,880,113	9.72 %
6	F關係企業 (2779－其他光學儀器及設備製造業)	1,765,450	9.13 %
7	G關係企業 (1121－棉、毛梭織布業)	1,701,073	8.80 %
8	H關係企業 (6700－不動產開發業)	1,514,290	7.83 %
9	I關係企業 (4631－液體、氣體燃料及相關產品批發業)	1,501,340	7.76 %
10	J關係企業 (6811－不動產租售業)	1,481,060	7.66 %
	小 計	18,268,812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排名	集團企業名稱	授信總餘額	占本年度 淨值比例(%)
1	C關係企業 (6429—其他控股業)	2,061,540	11.21 %
2	A關係企業 (6499—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1,950,000	10.60 %
3	B關係企業 (4620—化學原材料及其製品批發業)	1,620,662	8.81 %
4	J關係企業 (6811—不動產租售業)	1,582,080	8.60 %
5	K關係企業 (2413—鋼鐵軋延及擠型業)	1,569,161	8.53 %
6	L關係企業 (6811—不動產租售業)	1,360,814	7.40 %
7	H關係企業 (6700—不動產開發業)	1,348,410	7.33 %
8	M關係企業 (2641—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1,250,923	6.80 %
9	N關係企業 (1121—棉、毛梭織布業)	1,222,143	6.65 %
10	O關係企業 (2699—未分類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1,211,493	6.59 %
	小 計	15,177,226	

註：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應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如A公司（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若為集團企業，應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應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利率敏感性資訊

1.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台幣)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201,766,123	5,665,567	10,907,094	20,172,424	238,511,208
利率敏感性負債	93,220,378	119,078,664	16,583,871	7,684,447	236,567,360
利率敏感性缺口	108,545,745	(113,413,097)	(5,676,777)	12,487,977	1,943,848
淨 值					19,338,117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0.82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0.05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207,061,525	1,110,683	2,299,990	20,760,933	231,233,131
利率敏感性負債	80,474,282	119,693,492	20,964,600	8,438,650	229,571,024
利率敏感性缺口	126,587,243	(118,582,809)	(18,664,610)	12,322,283	1,662,107
淨 值					18,390,76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0.72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9.04

2.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千元，%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586,109	40,612	998	607,582	1,235,301
利率敏感性負債	953,435	122,949	134,196	-	1,210,580
利率敏感性缺口	(367,326)	(82,337)	(133,198)	607,582	24,721
淨 值					11,217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2.04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20.39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千元，%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589,883	50,466	11,153	413,928	1,065,430
利率敏感性負債	690,391	131,283	197,859	-	1,019,533
利率敏感性缺口	(100,508)	(80,817)	(186,706)	413,928	45,897
淨 值					19,75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4.5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32.37

(四)獲利能力

單位：%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資產報酬率	稅 前	0.64
	稅 後	0.56
淨值報酬率	稅 前	10.06
	稅 後	8.72
純 益 率	34.19	24.22

註：一、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二、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三、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四、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一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五)資產負債之到期分析

1.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10天	1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 資金流入	\$ 259,989,239	26,549,735	14,365,499	19,492,841	27,260,414	45,811,768	126,508,982
主要到期 資金流出	334,783,160	6,743,404	15,700,853	35,138,489	40,447,981	79,125,357	157,627,076
期距缺口	(74,793,921)	19,806,331	(1,335,354)	(15,645,648)	(13,187,567)	(33,313,589)	(31,118,094)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10天	1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251,189,358	19,488,980	29,692,827	14,219,672	21,568,218	43,812,205	122,407,456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41,719,209	8,565,312	16,969,421	38,174,028	44,035,358	85,107,788	148,867,302
期距缺口	(90,529,851)	10,923,668	12,723,406	(23,954,356)	(22,467,140)	(41,295,583)	(26,459,846)

2.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335,240	206,954	94,203	69,865	64,767	899,45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778,458	538,829	427,207	170,976	210,852	430,594
期距缺口	(443,218)	(331,875)	(333,004)	(101,111)	(146,085)	468,857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142,480	196,481	76,235	76,093	94,175	699,496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432,621	318,177	234,634	179,205	290,253	410,352
期距缺口	(290,141)	(121,696)	(158,399)	(103,112)	(196,078)	289,14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本公司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銀行及子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銀行業不適用；子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貸與	往來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期末	實際動	利率	資金	業務往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 與總 額
	之公司	對象	科目		高金額	餘額	支金額	區間 (%)	貸與 性質	來金額			名稱	價值		
1	板信資產管 理(股)公司	唐豐建設股 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 款	否	350,000	350,000	346,437	5.125~10.7	1	346,437	無	5,197	無	-	633,726	4,436,082
1	板信資產管 理(股)公司	板信建設股 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 款	否	200,000	200,000	200,000	5.125~10.7	1	200,000	無	3,000	無	-	633,726	4,436,082
1	板信資產管 理(股)公司	板信建設股 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 款	否	80,000	80,000	17,103	5.125~10.7	1	17,103	無	257	無	-	633,726	4,436,082
1	板信資產管 理(股)公司	詠聯建設股 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 款	否	104,100	104,100	28,550	5.125~10.7	1	28,550	無	428	無	-	633,726	4,436,082
1	板信資產管 理(股)公司	寶和建設股 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 款	否	75,900	75,900	17,450	5.125~10.7	1	17,450	無	262	無	-	633,726	4,436,082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2：為截至目前止仍有效之資金貸與他人額度/金額。

註3：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

(1)屬業務往來者填1。

(2)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4：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最近期會計師查核簽證報告淨值的1倍為限。

註5：資金貸與總限額：為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最近期會計師查核簽證報告淨值的7倍扣除承作挹注資金及購置不動產之合計數為限。

2.為他人背書保證：銀行業不適用；子公司：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銀行業不適用；子公司：無。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銀行業不適用；子公司：無。

10.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1)出售不良債權交易彙總表：無。

(2)出售不良債權單批債權金額達10億元以上：無。

11.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12.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 股比率	投資帳 面金額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併持股情形				備註
						現股 股數	擬制持 股股數	合計 股數	持股比率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新北市板橋區	都更或危老重建 墊付款項業務、 擔任都更實施者 或重建計畫起造 人挹注資金及購 置不動產、投資 法拍及政府機關 (構)公開標售之 不動產、不良債 權相關業務及停 車場經營	100.00 %	633,911	46,101	56,000	-	56,000	100.00 %	子公司
板信國際租賃(股)公司	新北市板橋區	動產及不動產租 賃	100.00 %	421,083	(133,042)	41,408	-	41,408	100.00 %	子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新 台 幣		\$ 3,766,881
港 幣	HKD 22,846千元 @ 3.93834	89,974
美 金	USD 2,691千元 @ 30.70800	82,634
日 幣	JPY 311,979千元 @ 0.23234	72,484
人 民 幣	CNY 10,047千元 @ 4.40732	44,279
歐 元	EUR 467千元 @ 32.71016	15,264
	小 計	4,071,516
待交換票據		824,626
存放銀行同業	Wells Fargo Bank N.A.	1,348,598
	Bank of China	1,104,143
	Mega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Bank	575,661
	臺灣銀行	327,276
	其他(註)	329,969
	小 計	3,685,647
		<u>\$ 8,581,789</u>

(註)每戶餘額未超過該科目金額5%者之合計數。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存款準備金	準備金甲戶(含外匯往來戶)	\$ 2,792,165
	準備金乙戶	7,906,237
	金資清算戶	<u>605,145</u>
	小 計	<u>11,303,547</u>
拆放銀行同業		<u>1,228,320</u>
		<u>\$ 12,531,867</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摘要	股數 或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 風險變動之 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 價	總 額		
利率商品										
票 券		-	\$ -	-	-	1,309,501	-	1,309,501	-	詳明細表
股權商品										
上市/櫃股票		-	-	-	-	17,941	-	17,733	-	詳明細表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13,361	-	詳明細表
				\$ -		1,327,442		1,340,595	-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票券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摘要 (還本付息日)	股 數 或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 風險變動之 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 價	總 額		
寶贊開發	112.01.04	-	\$ 100,000	-	-	99,979	-	99,979	-	
麗源建設	112.01.04	-	190,000	-	-	189,960	-	189,960	-	
台灣之星電信	112.01.05	-	100,000	-	-	99,964	-	99,964	-	
中福營造	112.01.05	-	100,000	-	-	99,975	-	99,975	-	
鴻佰科技	112.01.06	-	350,000	-	-	349,863	-	349,863	-	
榮江	112.01.11	-	200,000	-	-	199,893	-	199,893	-	
信宇投資	112.01.11	-	50,000	-	-	49,973	-	49,973	-	
江陵機電	112.01.11	-	220,000	-	-	219,894	-	219,894	-	
			\$	-		1,309,501		1,309,501	-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上市／上櫃股票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摘要 (股票代號)	股數 或張數 (千股)	面值(元)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 風險變動之 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台達電	2308	15	\$ 10	150	-	4,439	286.50	4,298	-	
全訊	5222	11	10	110	-	1,543	139.00	1,529	-	
漢翔	2634	48	10	480	-	1,755	35.75	1,716	-	
長榮航	2618	200	10	2,000	-	5,678	28.15	5,630	-	
台新金	2887	302	10	3,020	-	4,526	15.10	4,560	-	
			\$	<u>5,760</u>		<u>17,941</u>		<u>17,733</u>	-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衍生金融工具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	摘 要	股 數 或張數 (千股)	面 值(元)	總 額	利 率%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值		歸屬於信用 風險變動之 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 價(元)	總 額		
換匯合約		-	\$ -	-	-	-	-	12,977	-	
遠期外匯		-	-	-	-	-	-	384	-	
			\$ -	-		-		13,361	-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稱	摘要	股數或 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備抵損失	公允價值		提供擔保 或承作附 買回債券之 公允價值
								單 價	總 額	
債務工具：										
政府公債		-	\$ -	-	-	13,455,606	-	-	12,746,913	詳明細表
公司債		-	-	-	-	3,100,006	(7,294)	-	3,091,194	詳明細表
金融債		-	-	-	-	92,069	(41)	-	92,080	詳明細表
				-		16,647,681	(7,335)		15,930,187	
權益工具：										
上市/櫃股票		-	-	-	-	170,367	-	-	162,863	詳明細表
非上市/櫃股票		-	-	-	-	64,910	-	-	280,873	詳明細表
				-		235,277	-		443,736	
				\$ -		16,882,958	(7,335)		16,373,923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政府公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稱	摘要(還 本付息日)	股數或 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備抵損失	公允價值		提供擔保 或承作附 買回債券之 公允價值
								單 價	總 額	
央債109甲3	119.02.21	-	\$ 3,050,000	-	0.5000	3,060,129	-	95.0411	2,898,591	-
央債109甲6	119.06.11	-	1,700,000	-	0.3750	1,694,890	-	93.8964	1,596,126	-
央債102甲6	112.03.06	-	50,000	-	1.1250	49,987	-	100.0309	50,016	-
央債108甲1	113.01.04	-	350,000	-	0.6250	349,591	-	99.5703	348,484	-
央債109甲1	114.01.10	-	950,000	-	0.5000	950,827	-	98.7169	937,762	362,371
央債110甲7	120.06.23	-	150,000	-	0.3750	148,064	-	92.8373	139,246	-
央債110甲1	115.01.13	-	150,000	-	0.2500	149,463	-	97.2982	146,217	-
央債109甲7	114.07.17	-	200,000	-	0.2500	199,644	-	98.7169	195,453	-
央債110甲11	120.10.22	-	497,500	-	0.5000	496,976	-	93.5170	465,218	-
央債111甲2	121.02.18	-	250,000	-	0.6250	236,827	-	94.2659	235,652	-
美國政府公債	115.08.31	-	3,807,792	-	0.7500	3,593,447	-	-	3,378,374	953,573
US91282CCW91										
美國政府公債	120.08.15	-	1,996,020	-	1.2500	1,751,040	-	-	1,627,068	375,477
US91282CCS89										
美國政府公債	120.11.15	-	890,532	-	1.3750	774,721	-	-	728,706	-
US91282CDJ71										
			\$	-		13,455,606	-		12,746,913	1,691,421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司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稱	摘要(還 本付息日)	股數或 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備抵損失	公允價值		提供擔保 或承作附 買回債券之 公允價值
								單 價	總 額	
P09亞國1	113.11.23	-	\$ 700,000	-	0.7750	700,004	(2,621)	-	700,008	-
P11台積5D	121.08.25	-	300,000	-	1.8200	300,000	(94)	99.9962	299,989	-
P11台積5C	118.08.25	-	200,000	-	1.6500	200,000	(62)	99.9969	199,994	-
P10怡華1	113.07.08	-	300,000	-	1.0000	299,999	(1,123)	99.9988	299,999	-
P10愛山林	113.07.30	-	500,000	-	0.7000	500,000	(1,872)	99.9994	500,001	-
P10佳穎1	114.06.29	-	300,000	-	0.7500	300,003	(1,123)	-	300,004	-
P11台積5B	116.08.25	-	500,000	-	1.6500	500,000	(156)	99.1109	491,202	-
P07富邦金IB	114.09.04	-	300,000	-	0.9500	300,000	(243)	97.3261	299,997	-
				\$ -		<u>3,100,006</u>	<u>(7,294)</u>		<u>3,091,194</u>	<u>-</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稱	摘要(還 本付息日)	股數或 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備抵損失	公允價值		提供擔保 或承作附 買回債券之 公允價值
								單 價	總 額	
澳洲金融債 US961214DS91	112.01.11	-	\$ 92,124	-	2.7500	92,069	(41)	-	92,080	-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股票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稱	摘	要	股數或 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備抵損失	公允價值		提供擔保 或承作附 買回債券之 公允價值
											單	總	
上市櫃													
台肥	1722		635	\$	10.00	6,350		-	38,075	-	53.50	33,973	-
鴻海	2317		998		10.00	9,980		-	106,566	-	99.90	99,700	-
東洋	4105		350		10.00	3,500		-	25,726	-	83.40	29,190	-
						<u>19,830</u>			<u>170,367</u>	-		<u>162,863</u>	-
非上市櫃													
新瑞都開發			4,940		1.00	4,940		-	4,940	-	-	-	-
財金資訊			6,104		8.18	49,931		-	49,933	-	40.73	248,625	-
台灣集中保管結 算所			485		13.09	6,336		-	6,345	-	59.80	28,978	-
陽光資產管理			69		10.00	690		-	692	-	13.24	916	-
台灣行動支付			300		10.00	3,000		-	3,000	-	7.85	2,354	-
						<u>64,897</u>			<u>64,910</u>	-		<u>280,873</u>	-
						<u>\$ 84,727</u>			<u>235,277</u>	-		<u>443,736</u>	-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券名稱	摘要 (還本付息日)	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率%	備抵損失	未攤銷溢 (折)價	帳 面 金 額	提供擔保 或承作附 買回債券 之帳面金額
央行可轉讓定期存單		-	\$ -	36,550,000	0.196~1.500	-	-	36,550,000	3,500,000
政府公債	116.06.23~116.09.23	-	1,300,000	1,283,595	1.000~1.250	-	-	1,283,595	-
公司債	116.10.18	-	1,000,000	1,000,000	1.650	-	-	1,000,000	-
外國債券	112.08.01~119.04.16	-	12,442,866	13,276,852	2.000~5.750	(1,426)	-	13,275,426	1,517,996
合 計			\$	52,110,447		(1,426)	-	52,109,021	5,017,996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面 額	帳列金額	備 註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	\$ 4,748,000	<u>4,739,251</u>	期間：112.01.03 ~112.01.16 利率：1.29%~1.30%

應收款項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抵呆帳	折溢價調整	淨 額	備 註
應收利息	\$ 519,597	(8,409)	-	511,188	
應收帳款	69,756	-	-	69,756	
應收即期外匯款	516	-	-	516	
應收承兌票款	1,665,560	(17,687)	-	1,647,873	
應收收益	106,819	-	-	106,819	
應收承購帳款-無追索權	106,145	(1,307)	-	104,838	
應收股利	28	-	-	28	
應收證券交割款	39,367	-	-	39,367	
其他應收款	<u>44,736</u>	<u>(7,321)</u>	<u>-</u>	<u>37,415</u>	
合 計	<u>\$ 2,552,524</u>	<u>(34,724)</u>	<u>-</u>	<u>2,517,800</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貼現及放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抵呆帳	折溢價調整	淨 額	備 註
出口押匯及貼現	\$ 13,131	(131)	-	13,000	
短期放款及透支	50,284,108	(502,841)	-	49,781,267	
應收帳款融資	105,049	(1,050)	-	103,999	
中期放款	102,560,366	(1,025,604)	-	101,534,762	
長期放款	42,219,523	(484,325)	-	41,735,198	
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u>369,528</u>	<u>(369,528)</u>	<u>-</u>	<u>-</u>	
合 計	<u>\$ 195,551,705</u>	<u>(2,383,479)</u>	<u>-</u>	<u>193,168,226</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依權益 法認列 (損)益	股數 (千股)	期末餘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 、質押或 出借情形	備註
	股數 (千股)	金額	股數 (千股)	金額	股數 (千股)	金額				單價 (元)	總價		
採權益法評價：													
板信資產管理 (股)公司	56,000	\$ 626,974	-	-	-	39,164 (註三)	46,101	56,000	100.00	11.32	633,727	無	(註四)
板信國際租賃 (股)公司	38,908	397,739	16,000 (註一)	160,000	13,500 (註二)	3,614 (註三)	(133,042)	41,408	100.00	10.17	421,083	"	
		<u>\$ 1,024,713</u>		<u>160,000</u>		<u>42,778</u>	<u>(86,941)</u>				<u>1,054,994</u>		
											<u>1,054,810</u>		

(註一)係本期現金增資。

(註二)係本期減資彌補虧損。

(註三)係本期發放現金股利。

(註四)期末餘額與股權淨值之差異係母子公司間之租賃交易所產生。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 增加額	本期 減少額	重分類 (註)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備註
成 本：							
土 地	\$ 4,815,430	-	-	(321,776)	4,493,654	無	
房屋及建築	2,320,155	-	-	(55,057)	2,265,098	"	
機器設備	355,662	-	(19,291)	15,613	351,984	"	
交通及運輸設備	129,595	-	(3,571)	12,783	138,807	"	
其他設備	747,992	8,993	(6,238)	10,069	760,816	"	
租賃權益改良	285,972	12,578	-	-	298,550	"	
未完工程	<u>16,918</u>	<u>341,917</u>	<u>-</u>	<u>4,796</u>	<u>363,631</u>		
	<u>\$ 8,671,724</u>	<u>363,488</u>	<u>(29,100)</u>	<u>(333,572)</u>	<u>8,672,540</u>		

(註)係自其他資產—預付款項轉入38,465千元、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成本8,706千元扣除累計折舊3,910千元後，淨額4,796千元轉入未完工程及分別轉列投資性不動產之土地、房屋及建築321,776千元及55,057千元。

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 增加額	本期 減少額	重分類 (註)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 431,847	35,614	-	(9,370)	458,091	
機器設備	268,439	26,691	(18,859)	-	276,271	
交通及運輸設備	96,618	11,261	(3,293)	-	104,586	
其他設備	635,797	33,387	(5,402)	-	663,782	
租賃權益改良	<u>257,856</u>	<u>15,062</u>	<u>-</u>	<u>-</u>	<u>272,918</u>	
	<u>\$ 1,690,557</u>	<u>122,015</u>	<u>(27,554)</u>	<u>(9,370)</u>	<u>1,775,648</u>	

(註)係轉列投資性不動產9,370千元。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註
成 本：					
房屋及建築	\$ 664,316	222,023	(144,606)	741,733	
交通及運輸設備	21,224	8,265	(7,826)	21,663	
其他設備	15,744	-	-	15,744	
	<u>\$ 701,284</u>	<u>230,288</u>	<u>(152,432)</u>	<u>779,140</u>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 303,892	159,799	(144,606)	319,085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479	7,952	(7,826)	11,605	
其他設備	8,024	3,432	-	11,456	
	<u>\$ 323,395</u>	<u>171,183</u>	<u>(152,432)</u>	<u>342,146</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 增加額	本期 減少額	重分類 (註)	期末餘額	備 註
成 本：						
土 地	\$ 1,051,343	22,512	-	321,776	1,395,631	
房屋及建築	<u>1,957,000</u>	<u>-</u>	<u>-</u>	<u>46,351</u>	<u>2,003,351</u>	
	<u>\$ 3,008,343</u>	<u>22,512</u>	<u>-</u>	<u>368,127</u>	<u>3,398,982</u>	

(註)係由自用土地、房屋及建築轉入321,776千元及55,057千元及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成本8,706千元轉入不動產及設備－未完工程。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 增加額	本期 減少額	重分類 (註)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物	<u>\$ 269,191</u>	<u>29,509</u>	<u>-</u>	<u>5,460</u>	<u>304,160</u>	

(註)係由不動產及設備轉入9,370千元及轉列不動產及設備－未完工程3,910千元。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 餘額	本期 增加額	本期 減少額	本期 攤銷額	重分類 (註)	期末 餘額	備 註
商 譽	\$ 2,197,921	-	-	-	-	2,197,921	
電腦軟體	158,300	-	-	(46,906)	52,842	164,236	
核心存款	84,239	-	-	(7,221)	-	77,018	
	<u>\$ 2,440,460</u>	<u>-</u>	<u>-</u>	<u>(54,127)</u>	<u>52,842</u>	<u>2,439,175</u>	

(註)係自其他資產—預付款項轉入52,842千元。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預付款項		
預付費用	\$ 38,239	
暫付及待結轉款項	11,565	
其他預付款	128	
預付設備款	<u>17,670</u>	
	<u>67,602</u>	
存出保證品		
法院訴訟擔保品	125,100	
票券自營業務保證金	50,000	
債券給付結算保證金	10,000	
代收國稅擔保	132,000	
外匯結算透支	3,588,146	
減：抵繳存出保證金	<u>3,905,246</u>	
	<u>-</u>	
存出保證金		
債券給付結算保證金	8,100	
房屋押金	391,887	
法院訴訟擔保金	15	
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	98,147	
其他(註)	<u>19,369</u>	
	<u>517,518</u>	
承受擔保品淨額(詳明細表)		
承受擔保品成本	23,994	
減：累計減損	<u>23,994</u>	
	<u>-</u>	
	<u>\$ 585,120</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數。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受擔保品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 增加額	本期 減少額	重分類	期末餘額	備 註
成 本	\$ 23,994	-	-	-	23,994	
減：累計減損	23,994	-	-	-	23,994	
	<u>\$ -</u>	<u>-</u>	<u>-</u>	<u>-</u>	<u>-</u>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銀行同業存款	有限責任新北市淡水信用合作社	\$ 25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33,932
	其他(註)	<u>25,000</u>
	小 計	<u>308,932</u>
中華郵政轉存款		<u>2,520</u>
銀行同業拆放	三信商業銀行	307,080
	日盛商業銀行	284,579
	華泰商業銀行	214,707
	台中商銀	<u>153,540</u>
		<u>959,906</u>
		<u>\$ 1,271,358</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數。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稱	摘 要	股數或 張 數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	公 允 價 值		歸屬於信用風 險變動之公允 價 值 變 動	備 註
			單	價			單	價		
衍生金融工具										
換匯合約		-	\$	-	-	-	-	10,614	-	
遠期外匯		-		-	-	-	-	290	-	
NDF		-		-	-	-	-	38	-	
合 計				\$	-			10,942	-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面 額	帳列金額	備 註
附買回債券	\$ 2,917,260	<u>2,432,425</u>	112年2月21日以前 陸續買回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應付帳款	\$ 49,042	
應付費用		
應付薪資與獎金	313,304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58,726	
應付其他(註)	70,653	
	442,683	
應付其他稅款	53,006	
應付利息		
整存整付息	91,018	
單息次順位金融債券	65,861	
定 存 息	121,636	
存本取息	40,832	
其他(註)	29,402	
	348,749	
承兌匯款	1,665,560	
應付股利	62	
應付代收款	102,428	
應付即期外匯款	405	
其他應付款		
待交換票據	929,729	
其他(註)	25,833	
	955,562	
	\$ 3,617,497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數。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及匯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支票存款	\$ 2,113,378	
活期存款		
活期存款	54,308,690	
活期儲蓄存款	61,891,554	
行員活期儲蓄存款	1,311,863	
	<u>117,512,107</u>	
定期存款		
一般定期存款	36,700,858	
可轉讓定存單	334,300	
	<u>37,035,158</u>	
定期儲蓄存款		
零存整付儲蓄存款	82,184	
整存整付儲蓄存款	16,120,789	
存本取息儲蓄存款	67,657,569	
	<u>83,860,542</u>	
外匯定期存款	<u>31,625,166</u>	
匯 款	<u>45,565</u>	
	<u>\$ 272,191,916</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金融債券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券名稱	受託機構	發行日期	付息日期	票面利率%	發行總額	已還數	已還額	期末餘額	未攤銷溢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償還辦法	擔保情形	備註
105年第1期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105.08.31	每一年付息一次，須符合條件	4.75	\$ -	-	-	1,216,000	-	1,216,000	(註1)	無	
105年第2期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105.09.30	"	4.75	-	-	-	410,000	-	410,000	(註1)	"	
106年第1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06.03.22	每一年付息一次	2.50	-	-	-	397,000	-	397,000	到期一次還本	"	
106年第2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06.03.31	"	2.50	-	-	-	305,000	-	305,000	"	"	
106年第3期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106.04.28	每一年付息一次，須符合條件	4.75	-	-	-	150,000	-	150,000	(註1)	"	
106年第4期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106.07.21	每一年付息一次，須符合條件	4.75	-	-	-	133,000	-	133,000	(註1)	"	
106年第5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06.11.15	每一年付息一次，須符合條件	2.50	-	-	-	700,000	-	700,000	到期一次還本	"	
108年第1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08.06.26	"	2.25	-	-	-	660,000	-	660,000	"	"	
110年度第1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10.06.28	"	1.50	-	-	-	1,000,000	-	1,000,000	"	"	
110年度第2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10.09.29	"	1.50	-	-	-	1,000,000	-	1,000,000	"	"	
					\$ -	-	-	5,971,000	-	5,971,000			

(註1)無到期日：發行屆滿5年後，經主管機關同意，本行得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提前贖回。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負債準備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退休金	\$ 89,73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退職員工優惠存款	33,604	
保證責任準備		92,064	
融資承諾準備		21,933	
其他準備		9,538	
除役負債準備		20,250	
		<u>\$ 267,120</u>	

租賃負債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註
房屋及建築		註一	2.42~2.76	\$ 423,366	
交通及運輸設備		註二	2.42~2.76	10,126	
其他設備		註三	2.42~2.76	4,601	
				<u>\$ 438,093</u>	

註一：租賃期間為二至十年。

註二：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

註三：租賃期間為五年。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遞延所得稅負債	營業租賃	\$ 3,538	
	土地增值稅	105,285	
		<u>\$ 108,823</u>	

其他負債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預收收入	\$ 45,267	
預收利息	487	
其他預收款	9,356	
存入保證金	181,778	
遞延收入	33,937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21,960	
	<u>\$ 292,785</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短期放款及透支息	\$ 479,579	
短期擔保放款	835,825	
中期放款息	956,424	
中期擔保放款息	1,587,518	
中期擔保融資活期	1,978	
長期放款息	64,942	
長期擔保放款息	849,300	
進口押匯息及瑕疵息等	<u>1</u>	
	<u>4,775,567</u>	
準備金息	<u>35,152</u>	
存、拆放銀行同業息	<u>23,332</u>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u>670,044</u>	
其他利息(註)	<u>52,311</u>	
	<u>\$ 5,556,406</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數。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存款利息		
定期存款息	\$ 268,895	
可轉讓定存息	1,325	
活期存款息	38,868	
整存(零存)整付息	147,258	
存本取息儲蓄存款息	681,464	
活期儲蓄款息	145,996	
外匯存款息	416,721	
行員活期儲蓄存款息	12,324	
	<u>1,712,851</u>	
同業利息		
同業存款、拆放及其他融資息等	80,022	
郵匯局轉存息	29	
	<u>80,051</u>	
附買回票債券負債利息	<u>83,372</u>	
發行債券利息		
次順位金融債券	<u>170,578</u>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u>10,209</u>	
其他利息	<u>569</u>	
	<u>\$ 2,057,630</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手續費淨收益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手續費收入		
代理保險費收入	\$ 237,920	
代理手續費收入	7,920	
放款手續費收入	389,432	
信託手續費收入	248,200	
外匯業務手續費收入	45,008	
跨行通匯手續費收入	23,117	
保證手續費收入	91,250	
其他(註)	4,708	
	<u>1,047,555</u>	
手續費支出		
匯費支出	4,274	
保管費	4,820	
代理費	1,974	
雜項手續費	9,243	
信託手續費	1,256	
跨行手續費	15,539	
	<u>37,106</u>	
	<u>\$ 1,010,449</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數。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處分(損)益		
政府公債	\$ (4,047)	
受益憑證	4,180	
上市櫃股票	(19,808)	
衍生金融工具(註)	<u>32,342</u>	
	<u>12,667</u>	
評價(損)益		
政府公債	26	
票 券	42	
上市櫃股票	(898)	
受益憑證	1,221	
衍生金融工具(註)	<u>(7,329)</u>	
	<u>(6,938)</u>	
股息紅利	1,024	
利息收入	<u>9,208</u>	
	<u>\$ 15,961</u>	

(註)衍生金融商品資產及負債之損益係採淨額表達。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債務工具處分利益	\$ 7,809	
股利收入	49,157	
	<u>\$ 56,966</u>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 46,101	
板信國際租賃(股)公司	(133,042)	
	<u>\$ (86,941)</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兌換損益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兌換利益	\$ 216,217	
兌換損失	(42,382)	
	<u>\$ 173,835</u>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其他非利息收益：		
過期帳收入	\$ 2,259	
證券交易手續費減免	2,079	
費用溢提	28,715	
其他收入	3,062	
	<u>36,115</u>	
其他非利息損失：		
資產報廢損失	1,546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29,509	
其他支出－其他	50	
	<u>31,105</u>	
	<u>\$ 5,010</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貼現及放款備抵呆帳提列數	\$ 56,672	
保證責任準備備抵呆帳提列數	4,033	
融資承諾準備備抵呆帳迴轉數	(5,987)	
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迴轉數	(1,329)	
應收款項備抵呆帳提列數	7,273	
其他金融資產備抵呆帳提列數	2,509	
合 計	<u>\$ 63,171</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合 計	備 註
	員 工 福利費用	利息以外 淨 收 益	其他業務 及管理費用		
薪資費用	\$ 1,366,848	-	-	1,366,848	
勞健保費用	114,410	-	-	114,410	
退休金費用	61,912	-	-	61,912	
董事酬金	43,575	-	922	44,49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7,645	-	-	57,645	
合 計	<u>\$ 1,644,390</u>	<u>-</u>	<u>922</u>	<u>1,645,312</u>	

1.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1,404人及1,466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11人。

2.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1)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1,149千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1,129千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2)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981千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968千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1.34%(「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4)本年度監察人酬金0元，前一年度監察人酬金0元。

(5)本公司為吸引、激勵及留置優秀人才，持續提升公司競爭力，在兼顧外部市場競爭性、內部公平合理性及業務風險承受之前提，設有多元薪酬制度。員工薪酬包含按月發給之本薪、職務加給或津貼，以及依個人業務績效核發各項獎金(考核獎金、績效獎金、業務獎金、超盈餘獎金)、員工酬勞等，同時配合本行經營政策延攬之專業人才，亦會參照市場薪之年薪行情敘薪，或依貢獻度核給薪資補償金。除此，公司每年會視營運狀況、外部市場情況等因素評估辦理員工晉薪事宜。

董事酬金包含月支報酬、酬勞及執行業務費用(車馬費)月支報酬參酌市場同業通常水準以及各董事職責範圍訂定，且視公司營運績效情形而調整。本公司已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董事薪酬之合理性每年提送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視評估後，再提呈董事會審議。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折舊及攤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物	\$ 35,614	
機器設備	26,69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261	
其他設備	33,387	
租賃權益改良	15,062	
使用權資產	<u>171,183</u>	
	<u>293,198</u>	
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46,906	
核心存款	<u>7,221</u>	
	<u>54,127</u>	
	<u>\$ 347,325</u>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場地及一般設備費用	\$ 9,951	
文具用品	16,843	
旅 費	19,894	
郵 電 費	29,447	
維 修 費	44,200	
廣 告 費	4,475	
水 電 費	33,186	
保 險 費	118,455	
行銷推廣費用	19,411	
捐 贈	63,451	
營業稅捐	343,562	
員工訓練費用	3,839	
債權管理	5,846	
現金運送費	5,831	
其他費用	140,232	
	<u>\$ 858,623</u>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21621 號

會員姓名：
(1) 呂莉莉
(2) 王勇勝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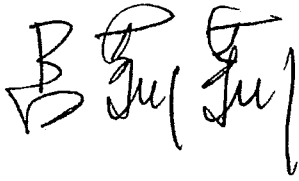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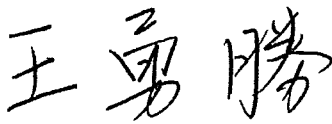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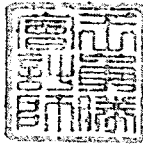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160938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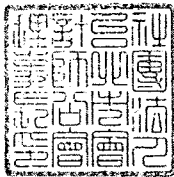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2253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3823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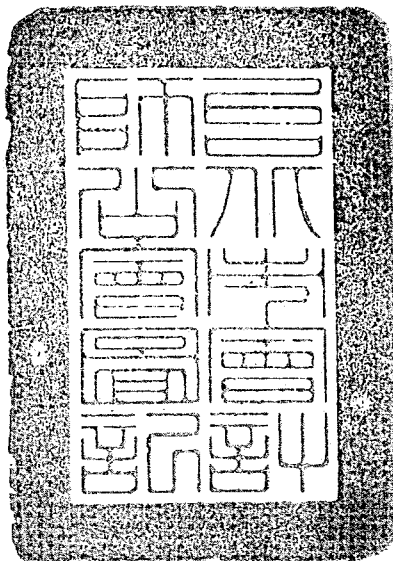
111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1 年度 (自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年 02 月 21 日